

# 112學年度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

## 家長日手冊 (高中部)



我們可以獨自完成的事很少，而合作卻可以做很多事情。

—Helen Keller

# 目錄【高中部】

校長的信.....	1
家長會長的話.....	2
本學期重要行事曆.....	3
家長日活動流程.....	4
學生生活作息表.....	5
2023 白玉美展-夢.....	6
新北市高中學生校務系統查詢.....	7
<b>教務處</b>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摘錄暨缺課相關規定.....	8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畢業重讀條件摘錄).....	9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10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13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15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17
【表一】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與任課教師認證規定.....	19
【表二】多元表現登錄規定.....	19
【附件一】多元表現：上傳資料參考格式.....	20
高中部學生註冊減免各項費用一覽表.....	21
113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22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辦理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校內推薦規定.....	24
新課綱：你一定要知道的事.....	26
<b>學務處</b>	
112 學年度學務處重點工作.....	27
學生生活常規具體作法.....	30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34
【附件一】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班級服裝審查申請表.....	36
【附件二】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社團服裝審查申請表.....	37
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38
【附件一】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申請表.....	40
【附件二】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期課堂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證明.....	41
【附件三】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課堂短期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表.....	42
<b>輔導處</b>	
永平高中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親職講座規劃.....	43
我和我的孩子-高中版.....	44
高中生涯備忘錄.....	58
113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介紹.....	59
<b>圖書館</b>	
永平高中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	63
一定要參加的小論文.....	65
超讚的 K 書中心.....	66
給家長的好康報報.....	67
<b>好文分享</b>	
老排私校不同命!3 校滿招奏凱歌 3 校缺額現困境.....	77
4 成青少年常感憂鬱症:3 步驟, 及早發現孩子憂鬱症.....	78
升學占比高達五成,「學習歷程檔案」操做全攻略.....	79
用 chatGPT 寫學習歷程, 學生會不會變笨變懶?.....	82
<b>總務處</b>	
112 辦公室電話分機表.....	末頁

# 校長的信



## 親師合作創造雙贏

沈美華校長

我們常對學生說，「世上有兩種人不會忌妒你的成就，一是父母、二是老師」，因為我們都希望孩子成功幸福，然而真正會帶給學生一生幸福及持久成功的關鍵，在於好的品格。無論在家庭教育或是學校教育，其目標都在幫助孩子成為更善良更好的人，在這個根基上，家長與老師的對話就會聚焦，找到方法，成為夥伴，也祝福孩子。

永平高中的願景及學生圖像，期待培養學生品格力、閱讀力、創造力、鑑賞力及表達力五大關鍵能力，成為具備競合力的世界公民。無論在課程及學校活動，都聚焦在以品格為根基的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上。因此學校辦理非常多元的活動，舉凡國際交流、社團活動、各類營隊、青年論壇及志工服務，提供學生自我探索。期待家長可以多與孩子聊天對話，除了成績話題，更需了解孩子的興趣夢想，透過討論，鼓勵孩子多參加學校各類活動，或公布在學校網頁上，其他單位提供的課程、營隊，培養孩子真正帶得走的能力。

學校無論老師及行政都非常認真及努力，希望為孩子創造優質的學習環境，上一學年爭取各類補助超過千萬，改善軟硬體設備，及發展多元豐富課程，來建構孩子的能力。同時學校也榮獲許多的榮耀，如升學成績亮眼、榮獲教育部友善校園卓越學校、交通安全及家庭教育檢核績優學校、學生各類比賽優異成績……，來自各方面的肯定都在學校網頁上呈現，這是學校信守對家長承諾的具體表現，需要家長信任及肯定的鼓勵，因此歡迎家長對於學校的建議，透過校內的機制溝通及對話，使學校更好，創造雙贏。

最後，再一次邀請家長與我們一起幫助孩子培養好的品格、對的價值觀，也培養高效能人士的七個習慣，幫助孩子創造成功，「從永平出發，向世界找答案」。

# 家長會長的話



## 家長會長的話

「成就每一個孩子」是我們在永平高中相聚的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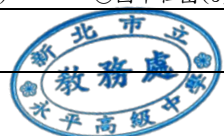
感謝永平家長會的優質傳統，在歷屆會長與全體委員的共同努力下，使得會務運作順暢，校內大小活動總見家長會成員們身影，不遺餘力，扮演全體師生的最佳夥伴及親師溝通的重要橋樑，給予學校最多的鼓勵支持，給學校師生最大的支持力量，不管是新生健檢、疫苗注射、校慶活動、包粽激勵祝福、歲末感恩、考試加油站、國際教育……等活動，都非常感謝全體委員的熱情付出，有您真好，家長會讓師生們擁有最大的後盾，就是要讓這股「愛」的能量，在校園中照亮每位孩子。

永平高中是一所兼具國際、美感、科技的優質學校，有認真投入的校長與教學行政團隊，優質的學習環境，家長會更是秉持著「一切為孩子」的理念，讓孩子們能在友善校園中快樂學習、健康成長！讓我們一同在教育上貢獻己力，非常期待與大家一同經營家長會團隊—老朋友持續相挺，新朋友熱情參與，竭誠的歡迎您加入。

家長會長李金和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更新版)

週次	日期						重要行事	作業抽查及其他重要活動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一	27	28	29	8月30日	31	9月1日	◎暑假結束(29) ◎112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註冊日(30) ◎《英聽1》報名調查(30-1) ◎第二外語開始上課(30)	◎高三證件照(31) ◎國九證件照(1) ◎國七八法律大會考(1)10:10-10:30 ◎國中部幹部訓練(1)10:35-11:00 ◎高中部幹部訓練(1)第7節 ◎高一二法律大會考(1)第5節◎高一小論文說明會(1)第6節
二	3	4	5	6	7	8	◎高三第一次學測模擬考(5-6) ◎國九第一次模擬考(5-6) ◎高三課輔開始(7)	◎國九技藝班開課(8) ◎國七菸癮防治講座(8) ◎國八菸癮防治入班宣導(8) ◎國八防災宣導講座(8) ◎高中社團(8)
三	10	11	12	13	14	15	◎國九、高一、高二課輔開始(11) ◎家長日(16)	◎白玉美展第一檔(11-28) ◎K中開始(11) ◎高二福音園(12-15) ◎防災預演(12)早自習 ◎國八女生 HPV 疫苗(14)◎112-1 自主學習計畫繳交(15) ◎簡單老師講座(15)6-7 節 ◎國中社團(15)
四	17	18	19	20	21	22	◎註冊費繳費截止(17) ◎國七、國八課輔開始(18) ◎《英聽1》報名資料確認(21-22) ◎國八、國九補考(22)第3-4節 ◎補行上班上課(補10/9星期一的課)(23)	◎國中暑假優良作業抽查(20) ◎921 防災演習(21)9:21 ◎112-1 自主學習計畫收件截止(22) ◎高中社團(22) ◎國七好讀週報(22) ◎八九年級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填寫(22)3-4 節
五	24	25	26	27	28	29 中秋	◎中秋節連假(29-1)	◎高中部學生美展校內收件截止(26) ◎國中部學生美展校內收件截止(27)◎K中申請截止(28)
六	10月1日	2	3	4	5	6	◎《英聽1》應試碼簡訊通知(5) ◎國慶日連假(7-10)	◎全國讀書心得校內初選截止(2) ◎美展校內入選作品收件(3)
七	8	9	10 國慶	11	12	13	◎第一次定期評量(12-13)	◎全國讀書心得截止(中午12點前)(10) ◎國八性平講座(13)第5節◎國八網路安全講座(13)第6節 ◎國七生涯講座(13)第5-6節 ◎全國小論文截止(15)
八	15	16	17	18	19	20	◎《英聽1》試場公布、查詢(17) ◎《英聽1》測驗(21)	◎國七、國八英文科作業抽查(16)◎第一次班代大會(19) ◎高二游泳比賽(20)第6-7節 ◎高三學系探索量表施測暨解測(20)6-7節 ◎高一健康檢查說明(20)第6節 ◎國中社團(20)
九	22	23	24	25	26	27	◎高二性平教育講座(27)第6節	◎八九年級抽離式特色高職參訪(26) ◎國中社團(27) ◎高三學系探索量表施測暨解測(27)6-7節 ◎國中親善大使初選(27)第3節 ◎高中親善大使初選(27)第6節 ◎高一交通安全講座(27)第6節
十	29	30	31	11月1日	2	3	◎高三第二次學測模擬考(30-31) ◎《學測》、《術科》報名(31-14) ◎《英聽1》成績寄發、查詢(2)	◎八九年級抽離式特色高職參訪(2) ◎高中社團(3) ◎國中社團(3) ◎親職講座--七個好習慣奠定成功根基(4)8:30-12:30
十一	5	6	7	8	9	10	◎國八隔宿露營(6-7) ◎美術班術科模擬考(6-9) ◎《英聽2》報名、資料確認(8-14)	◎國七、國八數學科作業抽查(8) ◎國八好讀週報(10) ◎高二資訊安全講座(10)6-7節 ◎高三大學學群說明會(抽離式)(10)第6節 ◎國七拔河比賽(10)3-4節 ◎高一拔河比賽(10)6-7節
十二	12	13	14	15	16	17	◎藝術家-劉佳琪水彩創作個展(13-12/14)	◎高一拔河決賽(14)早自習 ◎國七拔河決賽(15)早自習 ◎七八年級抽離式職場體驗(暫定)(16) ◎國中社團(17) ◎高中社團(17) ◎國九大隊接力(17)3-4節
十三	19	20	21	22	23	24	◎外語月報名截止(20) ◎外語月-國八、國九英文拼字比賽(24)第3節	◎國七新生健檢(22) ◎高一新生健檢(23) ◎從輔導管教辦法談正向輔導管教(20)第3節 ◎家庭教育線上親職講座(24)19-21點
十四	26	27	28	29	30	12月1日	◎國九第二次定期評量(27-28) ◎國七、國八、高中部第二次定期評量(28-29) ◎《英聽2》應試碼簡訊通知(29)◎國九畢旅(29-1)	◎國七八感恩月宣導(29)第5節 ◎國七性平講座(29)第6節 ◎高三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1)第6-7節 ◎國中社團(1) ◎高一、高二生命感恩月宣導(1)第5節 ◎高中社團(1)
十五	3	4	5	6	7	8	◎美術班師生美展參展作品初選收件(4)3-4節 ◎《學測》、《術科》報名資料確認(6-8) ◎國七英文朗讀發表會(8)第3-4節 ◎外語月-高一英文作文比賽(8)第6-7節	◎國中學學習扶助成長測驗週(4-8) ◎國七、國八自然科作業抽查(6) ◎第二次班代大會(7) ◎遇見福爾摩沙講座(8)6-7節 ◎國八籃球比賽(8)3-4節 ◎國中親善大使決選(8)第4節 ◎高中親善大使決選(8)第6節
十六	10	11	12	13	14	15	◎外語月-高中部英文演說比賽(11)第5-6節 ◎《英聽2》試場公布、查詢(12) ◎高三第三次學測模擬考(13-14) ◎外語月-國中英語文漫畫暨作文比賽(15)第3-4節 ◎《英聽2》測驗(16)	◎師生美展參展作品收件(12)第3-4節 ◎週記抽查(13) ◎馬來西亞國際交流(循入中學到訪)(14-19) ◎高三包粽活動(15)第6節 ◎高中社團(15) ◎國中社團(15)
十七	17	18	19	20	21	22	◎國九第二次模擬考(21-22) ◎高三課輔結束(22) ◎《學測》應試碼通知、查詢(22) ◎《術科》寄發准考證(22) ◎高二英文拼字比賽(暫定)(22)第6-7節	◎國中學學習扶助成長測驗週(18-22) ◎美術班師生美展布展(19) ◎師生美展開幕茶會(20) ◎美術班師生美展(20-31) ◎高中優良作業抽查(21) ◎國七、國八社會科作業抽查(20) ◎國中社團(22) ◎高一生命教育講座(22)6-7節
十八	24	25	26	27	28	29	◎外語月-國中英語演說比賽(25)第5-6節 ◎高三第三次定期評量(27-28)◎全校課輔結束(28) ◎《英聽2》成績公布、寄發(28)◎元旦連假(30-1)	◎閱讀存摺抽查(25) ◎國中社團(29) ◎國九臺北免試第一次志願模擬選填(25-29)暫定 ◎感恩月-飢餓勇士體驗營(29)
十九	31	1元 旦	2	3	4	5	◎《學測》試場公布、查詢(5) ◎《術科》試場公布(5)	◎111-2 高一自主學習計畫繳交(線上)(1) ◎美術班師生美展卸展(2) ◎國七、國八國文作業抽查(3) ◎國中社團(5)
二十	7	8	9	10	11	12		◎國九技藝班課程結束(12)
二十一	14	15	16	17	18	19	◎國中部、高一、高二第三次定期評量(17-18) ◎休業式(19) ◎113學科能力測驗(20-22)	◎寒假開始(20)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日」 活動流程

親愛的家長，9/16(六)為本學期家長日，活動時間為 8:30-12:00  
透過導師與家長雙向溝通，共同協助孩子正向成長！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項目	地點	活動內容
08:30-09:00	家長校務座談會	圖書館 5 樓	112 學年度校務重點發展座談會、雙向溝通
09:00-10:00	親職講座～ 國中生涯講座	圖書館 4 樓	您不可不知的適性輔導-談高中多元入學方案 【建議國九家長參加，亦歡迎其他年級家長】
	親職講座～ 高中生涯講座	圖書館 5 樓	112 年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說明 【建議高三家長參加，亦歡迎其他年級家長】
09:00-12:00	班級親師座談	七、八年級 高一、高二 各班教室	導師、任課教師與家長進行座談。 1. 家長：於各班教室簽名。 2. 永平高中教育發展基金會運作情形說明。
10:00-12:00	班級親師座談	九年級、高三 各班教室	3. 票選班級家長代表，每班推選兩名。 4. 各班完成班親會並記錄家長寶貴意見！
09:00-14:00	白玉美展	圖書館/ 非凡永平藝廊	「310 郭雋堯. 陳崑謙. 盧彥全. 葉颯辰」聯展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作息時間表

	國中部	高中部
早自習(自主學習)	07:30-08:00	07:30-08:00
星期二(朝會)	07:40-08:10	07:40-08:10
第一節課	08:10-08:55	08:10-09:00
下課		
第二節課	09:10-09:55	09:10-10:00
下課		
第三節課	10:10-10:55	10:10-11:00
下課		
第四節課	11:10-11:55	11:10-12:00
午餐	11:55-12:25	12:00-12:30
打掃	12:25-12:45	12:30-12:45
午休	12:45-13:10	
下課		
第五節課	13:15-14:00	13:15-14:05
下課		
第六節課	14:15-15:00	14:15-15:05
下課		
第七節課	15:15-16:00	15:15-16:05
放學		
第八節課	16:10-16:55	16:10-17:00



地點：永平高中圖書館一樓

若早生華髮

等

不如浮生若

### 2023 白玉美展第一檔

| 策展團隊 | 310 郭雋堯 陳豈謙 盧彥全 葉佩辰

| 指導老師 | 張品慈

| 展場理念 |

時間如金、價不可估，猶如一座無形的沙漏  
在出生起，就不斷的流逝，回首間，我們已一步步邁入成年，邁入社會，「若早生華髮、不如浮生若夢」主題展覽想傳達宗旨：生命很短暫，片刻間、眨眼間，大把大把時間便已流逝，與其幻想能留下那片刻美好，不如享受迷失在時間長夢裡的每一刻。

葉佩辰 YEH, PEI-CHEN

陳豈謙 CHEN, LI-CHIEN

盧彥全 LU, YEN-CHUAN

郭雋堯 KUO, CHUN-YAO

開幕茶會 9/12 12:45 展期 9/11-9/28

## 新北市高中學生校務系統說明-

成績查詢、重補修選課、出缺席&獎懲查詢、輔導系統、學習歷程

▶校網學生專區點選【**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  
 (註：與暑假選課、選社團同一個系統)  
 ▶輸入帳號密碼(初次登入帳密皆預設為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大寫)，登入後請自行修改帳號密碼，請牢記自訂之帳號與密碼)

▶點選【**高中職校務**】出現下列畫面  
 ▶點選【**立即前往這個網址**】

其餘為非高中學生使用

經轉址進入【**高中職校務行政系統**】

- (1)輔導系統：新生第一學期登入填寫基本資料
- (2)選課系統：學期科目選課系統
- (3)學務系統：出缺席、獎懲查詢
- (4)成績系統：各次定評、學期成績、學分數統計、補考成績、重補修成績查詢
- (5)重補修系統：重補修線上選課。
- (6)班級幹部管理系統(學生)：當學期幹班擔任記錄查詢。
- (7)社團系統：選社、當學期社團紀錄查詢。
- (8)學生學習歷程系統：依學校規定時間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資料同步至國教署學習歷程資料庫。

(1) 輔導系統
(2) 選課系統
(3) 學務系統
(4) 成績系統
(5) 重補修系統
(6) 班級幹部管理系統(學生)
(7) 社團系統
(8) 學生學習歷程系統

【**成績查詢**】補充說明  
 進入【**成績查詢**】可以看見各次各類成績之開放查詢時間總表  
 ▶點選左邊**成績查詢**、**補考成績查詢**、**重補修成績查詢**查詢歷年各類成績

課目名稱	定期一成績	定期二成績	期
國文1	63.90	70.60	
生涯規劃			

【**學生獎懲、出缺席查詢系統**】補充說明

- ①若已請假仍被登記曠課，請持原請假簿存根聯或證明文件至學務處生輔組更正。
- ②資料有誤(如未請過假、未曾曠課、獎懲紀錄不正確等)，請告知學務處生輔組日期或事由，以便查明。

# 教務處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摘錄

第十七條 學生因故得向學校申請休學，經輔導並審查通過者，發給休學證明書。

學生於開學日後，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七日，並經通知而未於期限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學校應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休學每次以一學年為期，並以二次為限。

休學期間不列入本法第四十二條所定修業年限。（高級中等教育法）

第十九條 學校應於學生休學期滿一個月前，通知學生限期辦理復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者，應辦理轉學或放棄學籍；第一次休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申請第二次休學；第二次休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轉學或放棄學籍者，學校應廢止其學籍，並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第二十一條 休學學生於必要時，得向學校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

學生復學後，欲辦理緩徵者，應於兵役機關徵集令送達前為之。

---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缺課相關規定】

（一）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第25條）

（二）學生未經請假且未到校上課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需進行中途離校通報。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

（三）學生於開學日後，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七日，並經通知而未於期限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學校應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畢業重讀條件摘錄

### 學生畢業條件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 (一) 修業期滿，符合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 (二) 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 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應修習總學分 182(高一、高二適用)/180(高三適用)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

#### ⊗普通班

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

#### ⊗美術班

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28 學分且成績及格，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14 學分且成績及格。

二、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畢業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學生重讀規定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應包括該學年度結束前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取得之學分。

### 學生學業成績及格基準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僅列出本校學生目前具有之身分類別，其餘詳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八條)

- ⊗ 一般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
- ⊗ 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 ⊗ 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 ⊗ 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1 日校務會議制定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章 總則

- 一、本補充規定依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57314B 號令公布之「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以下簡稱學習評量辦法)第三十條訂定之，凡學習評量辦法未規定者，悉依本補充規定辦理。
- 二、學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綜合評量。

## 第二章 學業成績之評量

### 三、各科定期評量與日常評量比例

- (一) 定期評量三次之成績比例：定期評量一 20%、定期評量二 20%、定期評量三 30%、日常評量 30%
- (二) 定期評量二次之成績比例：定期評量二次各 30%、日常評量 40%
- (三) 定期考查一次之成績比例：定期評量 50%、日常評量 50%
- (四) 無定期評量之成績比例：日常評量 100%

### 四、學生於定期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定期評量評量，依請假事由之不同，成績採計方式分列如下：

- (一) 因公、因病、因親屬喪亡或特殊事故(含懷孕引發之事、病假、產假、墮胎、流產或因哺育幼兒之突發狀況)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以定期評量補考實得成績登錄。
- (二) 請事假者，成績超過及格基準，以及格基準成績登錄，未超過及格基準者，按實得成績登錄。
- (三) 無故缺考者，不准補行定期評量，成績以零分登錄。
- (四) 特殊事由經導師提報者：由成績評量委員會討論議決之。

### 五、身心障礙學生之成績及格與補考基準，以本校每學年召開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訂定之。

### 六、校內學期學業補考依下列方式實施：

- (一) 學校應於學期結束後一週內公告當學期補考名單與補考日程。
- (二) 學生除學校核准之公假外，應參加補考，不參加補考視為缺考，事後不得重考。
- (三) 學生參加補考應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資識別，未帶上述證件者不得應試。
- (四) 學生參加補考應穿著學校制服、運動服。

### 七、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七條辦理各科目之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計算，應符合

- (一) 課程類別相同。

(二)教學科目與學分數表之「科目名稱」相同者。

(三)開設於同一學年之上下學期且「學分數」相同者。

學生學年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重修實施時間及實際授課節數依本校高中部重補修規定辦理之。

八、補考、重修成績評量未達及格基準者，以原學期成績、補考成績、重修成績擇優登錄為該學科成績，升學推薦用之成績以原學期成績登錄計算。

九、學生取得經查證認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學教育階段之正式合格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學分，由教務處聘請校內相關行政人員及教師組成甄審小組，審查相關證明文件並進行甄試，通過者得列抵免修或升級。

十、新生、轉學生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抵免學分採計與成績處理，應於開學初（前）由教務處召集相關老師審查抵免學分並議定成績登錄。

十一、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及補修方式如下：

(一) 學生減修之學分數，每學期不得超過該學期開設學分數三分之一。

(二) 減修學分之科目應以選修科目為原則。

(三) 經學校輔導減修學分之學生，得由學校安排進行補救教學或指定適當場所進行自主學習，其出、缺席狀況列入學期德行評量。

### 第三章 德行評量之考查

十二、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十三、學生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悉依本校「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辦理之。

十四、學生請假規定，悉依本校「學生請假細則」辦理之。

十五、德行評量以學期為單位由導師依第三章第十二條規定，參考各科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作為學生輔導及安置依據。重、補修學生及延修學生之德行評量，由學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定之。



#### 第四章 附則

十六、本校應成立學生學習評量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共同訂定、研修、宣導及執行本補充規定。委員會組成人員如下：

- (一) 校長（主任委員）。
- (二) 行政人員代表共八人：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主任教官、教學組長、註冊組長(試務組長)、生活輔導組長、訓育組長。
- (三) 家長代表一人。
- (四) 各科教學研究會主席及各年級導師代表。
- (五) 高中輔導教師代表一人。

十七、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第七點之附表一

科目	方案
數學	數學 A、數學 B、數學甲、數學乙，均為不同科目名稱；學生如於同一學年之第一、二學期分別修習不同之前述科目，不計算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自然科學領域	依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綱要，以「選修物理」、「選修化學」、「選修生物」、「選修地球科學」等為科目名稱；如前述各科目係以加深加廣選修課程開設於同一學年之第一、二學期且「學分數」相同者，可計算學年學業成績。若有難以認定之課程，交由自然科學教學研究會教師開會認定之。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中華民國101年12月6日校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準時入場，不可提早繳卷，遲到入場者不可要求延長其考試時間。
- 二、文具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三、不得攜帶有圖像、文字的墊板入試場。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並由監試人員先行放置講台上。
- 四、答案卡必須使用 2 B 黑色軟心鉛筆作答，非選擇題一律用黑色墨水筆作答(未依規定作答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五、各項考試請同學將考試須用文具置於桌上，其餘書籍、簿本放置於書包內，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桌子倒轉，使抽屜口面向講台。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
- 六、非考試必須之物品：
  - (一) 可能影響考試公平之書本、物品或紙張等，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椅子。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 20 分，如有明確使用之情形，視為妨礙考試公平，該科成績不予計分。
  - (二) 具有傳輸、通訊、記憶、拍攝、錄影或計算功能之物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耳機類)、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呼叫器、收音機等，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抽屜、椅子。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並依監試人員指示關機放置講台，考試結束後自行取回。考試時手機或其他電子設備若發出聲響，不論其置放位置，扣該科成績 20 分。考試時使用手機或上述資訊設備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七、嚴禁交談，左顧右盼，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經制止不聽或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不予計分，並簽請校規處置。
- 八、答案卷(卡)上應書寫姓名、班級及座號，若有未寫明上述資料或正確劃記，而致無法辨識該答案卷(卡)所屬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九、考試結束相關規定

- (一) **高中部**考試結束鐘響畢時，不論是否答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考試結束鐘響畢，仍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制止後仍繼續作答者，**該科不予計分**。

- (二) **國中部**考試結束鐘響起時，不論是否答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考試結束鐘響起，仍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制止後仍繼續作答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其他違規處分情形如下：

- (一) 蓄意污損答案卷(卡)者，該科不予計分。

- (二) 無故提早繳卷，強行出場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三) 考試時不得飲食(水)、嚼食口香糖等，**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經制止後仍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如因治療需要，須於考試中飲水服用藥物，請於考試前向教學組提出申請。

- (四) 考試時學生不戴帽子(含連帽衣物)。經制止不聽或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

- (五) 考試時學生有特殊需求需使用耳塞者，請配合監試人員檢查。不配合檢查者，該科不予計分。

- (六) 擾亂考場內、外秩序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情節嚴重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一、 考試期間學生因故請假須事先向教務處核備，凡公假、喪假、事假須事先完成請假手續，病假須持評量當日之醫療院所診斷證明或醫療紀錄請假。

請假者銷假返校後應立即至教務處辦理補行評量相關事宜，為維持定期評量之公平性，返校後未立即至教務處而先行入班者，扣補行評量各科目成績 5 分。請假者應於定期評量結束後五個工作天內完成補行評量。

## 十二、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召開學生學習(成績)評量委員會討論議決之。

## 十三、 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應完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規定，以蒐集、處理及利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署依教育基本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第二條規定之職權，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以下簡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並得請相關機關、機構或其他學校提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前項學校、機關或機構，依各該教育評量法規、組織法規或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其蒐集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十六條或第二十條規定，釋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供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處理及利用。

三、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平臺（以下簡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一）基本資料：姓名、身分證明號碼、擔任校級、班級、社團幹部紀錄及其他學籍相關資料。

（二）修課紀錄：學校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之課程計畫所開設各科目課程之學業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

（三）課程學習成果：前款課程產出之作業、作品及其他學習成果。

（四）多元表現：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之資料，不包括前項第二款課程諮詢紀錄。

第一項資料及其建置之格式，由本署定之。

四、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及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蒐集之資料，以學生就學期間之資料為限；其記錄方式如下：

（一）基本資料及修課紀錄：

1、學校人員應於學校每學期規定時間內，登錄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期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檢核無誤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第二學期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期規定時間內為之。

（二）課程學習成果：

1、學生依本要點規定上傳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者，應於學校每學期規定時間內辦理，並應經任課教師認證；其件數由學校定之。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年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學生勾選至多六件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年規定時間內為之。

(三) 多元表現：

1、學生依本要點規定上傳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者，應於學校每學年規定時間內辦理；其件數由學校定之。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年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學生勾選至多十件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年規定時間內為之。

五、學校應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員至少包括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室）、課程諮詢教師、教師、家長及學生代表，設有實習處或進修部者，並應包括其代表，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學校應依本要點訂定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並公告於學校資訊網；其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一) 工作小組之組成、運作及督導。

(二)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

(三)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四) 辦理成效評核及獎勵。

六、學生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經學生本人同意及勾選後，本署得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相關資料釋出至其申請之校、院、系、科、組或學位學程，作為招生選才之參據。

七、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保有學生個人之所有資料，應自該學生完成高級中等教育五年後，予以封存；封存後，學生得向本署申請刪除上開資料。

八、各該主管機關對於學校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建置作業，得視其辦理情形，就相關人員予以獎懲；如有可歸責於學校相關人員之情事，致資料登載不實，影響學生權益或大學招生制度之公正性及公平性者，應負相關行政或刑事責任。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4 日校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7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70186B 號令公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之。
- 二、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進修部主任、註冊(試務)組長、訓育組長、生活輔導組長、資料組長、進修部教導組長、課程諮詢教師召集人、各年級導師代表共 3 人、高中專任教師代表、教師會理事長、家長會長、學生代表(班聯會主席)各 1 人，合計 19 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輔導主任及圖書館主任為副執行秘書。
- 三、工作小組每學期應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主持，議決下列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工作事項：
  - (一)各項工作作業期程及分工權責。
  - (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
  - (三)學習歷程學校平臺運作及管理。
  - (四)學生訓練、教師研習、親師說明會等。
  - (五)成效評核及獎勵。
  - (六)其他推動及宣導事項。
- 四、學習歷程檔案之各項作業期程，應配合主管機關及各相關單位公告之時程，每學期由執行秘書負責規劃，並訂定自我檢核作業。  
前項作業期程應公告於學校網站，並分別訂定其起迄時間及自我檢核時間。
- 五、建置之學生學習歷程學校平臺(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高中職校務 H/學生學習歷程系統)，由教務處負責建置與管理。其建置登錄內容與作業方式、人員如下：
  - (一)基本資料：
    1. 學生之學籍資料：由註冊(試務)組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2. 校級、班級幹部紀錄：由訓育組負責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3. 社團幹部紀錄：由社團活動組負責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4. 學生出缺勤紀錄：由生活輔導組負責登錄，每學期初必須再次檢核確認。
  - (二)修課紀錄：
    1. 學業成績：學生修習科目及學業成績，由註冊(試務)組於每學期規定時間內依任課教師評定之成績登錄。
    2. 課程諮詢紀錄：由課程諮詢教師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
  - (三)課程學習成果：
    1. 學生每學期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上傳修課(含必、選修等有核計學分者)之學習成果(含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等)，並須經任課教師認證，相關規定如【表一】。
    2. 任課教師每學期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認證，相關規定如【表一】。
  - (四)多元表現：

學生得於學校規定時間內自行登錄、上傳校內、外之多元表現(含彈性學習紀錄、團體活動紀錄、校外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等表現)，相關規定如【表二】，上傳資料參考格式如【附件一】。

- (五)進修部學生之各項登錄與上傳作業，由進修部教導組長負責辦理。
- 六、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勾選、提交及收訖明細確認，其作業方式如下：
- (一)學生每學年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勾選經任課教師認證之學習成果至多 6 件，勾選已登錄之多元學習表現至多 10 件。
- (二)學校應於國教署規定之期程完成下列各項資料之提交：
1. 由註冊（試務）組完成學生學籍資料及學業成績提交。
  2. 由註冊（試務）組完成課程學習成果提交。
  3. 由訓育組完成校內幹部（包括社團幹部）經歷提交。
  4. 由訓育組完成多元表現提交。
  5. 進修部學生之各項資料提交作業，由進修部教導組長負責辦理。
- (三)學校完成提交作業後，應由以上各款之提交單位完成收訖明細之確認，如收訖明細有相關疑義，應由各提交單位協助確認。
- 七、重讀、復學、轉學及借讀學生，依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籍異動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處理原則」辦理。
- 八、離校生之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保存 5 年；達保存年限後，始得刪除。
- 九、學校為避免因疫情、重大事故或人員異動等情事影響相關資料正常建置，依下列應變措施辦理：
- (一)行政人員：若遇行政職位人員異動，由代理人進行資料建置、修正、提交及疑義處置。
- (二)任課老師：
1. 若原任課教師已無法協助學生進行課程學習成果認證時，由工作小組所訂定之代理人名單及順位機制，協助課程學習成果認證事宜。建議順位如下：
    - (1) 由原授課教師指定之代理認證教師（須經該代理認證教師同意）
    - (2) 相同授課科目及授課年段之教師
    - (3) 相同授課科目之教師
    - (4) 領域召集人
    - (5) 教學組長
  2. 若原任課教師仍可協助學生進行課程學習成果認證時，學校得衡酌資通安全相關事宜後，減緩原帳號消滅時間。
- (三)學生：若學生在規定期限內無法進行學習歷程檔案上傳、勾選、收訖明細確認等事項，得由其法定代理人為之。
- 十、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 (一)學生訓練：高一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第一學期結合生涯規劃課程或彈性學習時間，由輔導處辦理選課輔導、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介紹、系統操作等相關訓練。
- (二)教師研習：每學年由教務處規劃辦理教師學習歷程檔案之系統操作、增能指導研習。
- (三)宣導說明：每學年由輔導處結合學校親職活動，向學生、家長及教職員辦理學習歷程檔案宣導說明。
- (四)進修部之各項研習、訓練與說明，由進修部教導組長負責辦理。
- 十一、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項作業之指定辦理人員及教師，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決議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之規定，提請敘獎。
- 十二、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一】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與任課教師認證規定

檔案格式類型與內容	文件檔：pdf、jpg、png	每件固定上限 4MB	每件成果除簡述為必要填寫外，可選擇上傳(文件檔)或(影音檔)或(文件檔+影音檔)
	影音檔：mp3、mp4	每件固定上限 10MB	
	簡述：文字(必要)	每件 100 個中文字為限	
每學期上傳件數與期程	第 1 學期：至多 9 件	高一、高二、高三每學期開學日開放至休業式後二週當天截止。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上傳，不再另行開放。以上期程若有調整，以當學期之公告為準。	
	第 2 學期：至多 9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一、高二每學期開學日開放至休業式後二週當天截止。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上傳，不再另行開放。</li> <li>2. 高三因應升學作業期程，截止時間依當學期公告為準，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上傳，不再另行開放。</li> <li>3. 以上期程若有調整，以當學期之公告為準。</li> </ol>	
任課教師認證規定與期程	請任課教師定時登入「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高中職校務 H/學生學習歷程系統」檢視是否有學生提出認證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學期自開學日開放至休業式後三週止，任課教師請於學生上傳學習成果一週內完成認證。</li> <li>2. 高三第 2 學期因應升學作業期程，截止時間依當學期之公告為準。</li> <li>3. 以上期程若有調整，以當學期之公告為準。</li> </ol>	
每學年勾選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件數與期程	至多 6 件	每學年結束後，依國教署之規定訂定學校勾選課程學習成果之期程並另行公告，學生逾時未勾選完成，視同放棄上傳課程學習成果至中央資料庫。	

【表二】多元表現登錄規定

多元表現類型與內容	證明文件檔：pdf、jpg、png	每件固定上限 4MB
	影音檔：mp3、mp4	每件固定上限 10MB
	外部連結	
	簡述：文字(必要)	每件 100 個中文字為限
每學年上傳件數與期程	每學年至多 3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一、高二每學年上學期開學日開放至該學年期結束 7 月 31 日止。逾時視同放棄本學年之登錄，不再另行開放。</li> <li>2. 高三因應升學作業期程，每學年上學期開學日開放，截止時間依當學年公告為準，逾時視同放棄本學期之登錄，不再另行開放。</li> </ol>
每學年勾選上傳至中央資料庫之件數與期程	至多 10 件	每學年結束後，依國教署之規定訂定學校勾選課程學習成果之期程並另行公告，逾時未勾選完成，視同放棄上傳多元表現至中央資料庫。



【附件一】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成果 暨證明

學生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課程/活動 名稱				
課程/活動 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彈性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幹部經歷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檢定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志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上課/活動 地點			指導教師 / 活動單位	
課程/活動 內容摘要 (可自行增 列)	(形式不拘，可用文字說明、圖片、表格…等形式呈現，自行運用)			
成果照片 (可自行增 列或刪除本 列)	(照片須先壓縮！)		(照片須先壓縮！)	
	照片說明：(說明比照片重要，建議20字以上！)		照片說明：(說明比照片重要，建議20字以上！)	
心得記錄 (學習動 機、收穫、反 思、提問、未 來展望… 等) (建議100字 以上、分點敘 述！)	如： 一、經歷(什麼困境、難題) 二、學習(什麼能力)或收 三、發現(自己有什麼特質 四、展望(對未來行動的影響) (建議100字以上)			
指導教師 / 活動單位 簽章 (或認證)  (若無，可自行刪除此 列！)				

※內容與表格可依課程/活動特色或個人呈現需要，自行擴充、調整。

※本檔案主要在提供【多元表現】上傳參考，多元表現:包含「自主學習、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校外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其他」；另如參加講座、讀書會、營隊、參訪交流時，亦可予以善用。

## 【高中部學生各項註冊費用減免一覽表】

1080920 修訂

繳費項目 身分類別	學費	雜費	實習實驗費	班級費	家長會費	學生團體保險費	冷氣使用及維護費	游泳池水電及管理費	電腦使用費	教科書費	課後輔導費	繳交資料文件： 1. 校內申請書 2. 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戶口名簿影本 (僅入學後第一次辦理者需繳交)
低收入戶	全減	全減	全減		全減	全減				全減	全減	低收入戶審核結果通知函/證明(同年度已檢附者免)
中低收入戶	減 6/10	減 6/10	減 6/10		全減							中低收入戶審核結果通知函/證明(同年度已檢附者免)
特殊境遇家庭	全減	全減	全減									公文證明 戶口名簿影本※
軍公教遺族	※	※	※									卹亡給與令、撫卹令、年撫卹金證書、軍人遺族就學證明書(以上證明之一) 戶口名簿影本※
原住民						全減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生輕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減 4/10	減 4/10	減 4/10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縣市鑑輔會證明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生中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減 7/10	減 7/10	減 7/10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生重度以上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全減	全減	全減			全減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子女輕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減 4/10	減 4/10	減 4/10									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子女中度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減 7/10	減 7/10	減 7/10									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身障子女重度以上 (家戶所得 220 萬以下)	全減	全減	全減			全減						家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戶口名簿影本※
現役軍人子女	減 3/10											軍人眷屬證明文件、 戶口名簿影本※
免學費補助	全減											此項補助另有申請表格 戶口名簿影本※ 年家戶所得 148 萬以下

- 註：1. 若減免身分重覆，以最優條件辦理；唯「中低收入戶、輕度或中度之身心障礙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若符合免學費資格者，可另減收其身分減免比例之雜費及實習實驗費。
2. 原住民每學期另有 21,500 元之助學金補助另案申請。
3. ※軍公教遺族之就學費(學、雜、實習實驗費)補助每學期另案申請。
4. 身障生或身障人士子女學生若查調年度家庭所得超過 220 萬，其就學費(學、雜、實習實驗費)不予減免。
5. 以上減免之申請，皆須由學生自行提出，請於每學期開學前完成辦理。
6. 各身分別之餐費補助請另洽學務處衛生組申請。

# 113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 各項考試及招生日期以 113 學年度各簡章為準

考試及招生日期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考試入學
112/08	大考中心發售考試簡章(含英聽測驗、學科能力測驗、指定科目考試) (8/7)		
	術科考試委員會發售術科考試簡章 (8/7)		
112/09	公告檢定英聽校系(8/31 第一次)		
112/10	英聽測驗(1)報名 (9/7-9/14)		
	英聽測驗(1) (10/21)		
112/11	公告校系參採之學測科目、公告參加術科考試校系(10/25)		
	學科能力測驗報名 (10/31-11/14)		
	術科考試報名 (10/31-11/14)		
	寄發英聽測驗(1)成績單 (11/2)		
112/12	公告繁星推薦招生簡章 (11/3)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公告個人申請招生簡章 (11/3)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公告考試分發招生簡章 (11/3)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英聽測驗(2)報名 (11/8-11/14)		
112/12	發售繁星推薦入學簡章 (12/1)	發售個人申請入學簡章 (12/1)	發售考試分發簡章 (12/1)
	英聽測驗(2) (12/16)		
	寄發英聽測驗(2)成績單 (12/28)		
113/01	學科能力測驗考試 (1/20-1/22)		
	術科考試 美術組 (1/29-1/30)		
113/02	術科考試 體育組 (2/2-2/4)		
	音樂組 (2/5-2/7)		
	公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統計資料 (2/27)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 (2/27)		
	申請學測考試成績複查 (2/27-3/4)		
113/03	寄發術科成績單 (2/29)		
	申請術科考試成績複查 (2/29-3/6)		
113/03	學測、術科成績複查結果通知(3/12)		
	1.繁星推薦繳費報名(3/12-3/13)	1.個人申請繳費 (3/20-3/22)	
	2.公告第 1-7 類學群錄取名單及第 8 類學群通過第 1 階段篩選結果 (3/19)	2.個人申請報名 (3/21-3/22)	
	3.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3/21)	3.公告第一階段(學測、術科成績)篩選結果 (3/28)	
	4.大學寄發指定項目甄試通知、繳交甄試費用 (大學自訂)		
113/04		★學生上傳及高中提交學習歷程資料(即修課紀錄〈不含第 6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至中央歷程資料庫 (EP)(4/1~23, 依國教署公文為準)(學生上傳繳交截止日依就讀高中規定) ★中央歷程資料庫(EP)將學習歷程資料(即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給甄選會 (4/25~4/26)	發售大學考試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 (4/16)

考試及招生日期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考試入學
113/05	大學醫學系辦理第8類學群第2階段面試(5/16-6/2)	1.第一階段通過篩選考生上傳(勾選)審查資料至甄選會(5/2-5/8) (各大學繳交截止日詳見簡章校系分則) ★各高中將學習歷程資料之第6個學期修課紀錄 PDF 檔給甄選會(5/9-10) ★學生至甄選會系統確認第6學期修課紀錄 PDF 檔(5/13-14) 2.大學校系辦理指定項目甄試(5/16-6/2)	
113/06	1.大學醫學系公告第8類學群第2階段面試錄取名單並上傳錄取名單至甄選會(6/3前) 2.甄選會統一公告第8類學群錄取名單(6/5) 3.第8類學群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6/16)	1.大學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甄選總成績單(6/3前) 2.正備取生向甄選會登記就讀志願序(6/6-6/7) 3.公告統一分發結果(6/13) 4.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6/16)	1.分科測驗報名(6/6-6/18) 2.登記分發相關文件審查申請及繳件(6/1-6/20)
113/07			<b>分科測驗(7/12-7/13)</b> 1.寄發分科測驗成績單(7/29) 2.公布考科組合成績人數累計表及最低登記標準(7/29) 3.繳交登記費(7/29-8/4) 4.網路登記分發志願(8/1-8/4)
113/08			分發入學錄取公告(8/15)

\*欲報名術科考試美術、音樂各項目及體育之考生，自112/10/25起，可至「甄選會」及「考分會」網頁查詢各入學管道參採術科之校系。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辦理【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校內推薦規定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 日校務會議通過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核定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規定」。
- 二、當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

## 貳、目的：

推薦適性且足具代表學校之高三學生經由繁星推薦之入學管道進入符合自己興趣、性向的大學科系就讀。

## 參、推薦委員會組織及職責：

- 一、組織：置委員十九人。
  - (一)主任委員：校長。
  - (二)委員：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家長代表（非高三學生家長）、試務組長、實驗研究組長、高三各班導師、高中專任輔導教師。
  - (三)推薦委員會下置三組作業單位：

分 組	成 員	工 作	執 掌
作業組	教務處	綜理各項試務報名工作，提供各班成績，上傳學生成績資料檔。舉辦校內推薦作業並公佈結果，辦理推薦報名手續。	
輔導組	輔導處 高三導師	入學管道宣導，提供相關資料，學系介紹與查詢，舉辦說明會與輔導學生遴選校系。	
審議組	試務組 高三導師 學務處	審理學生報名資格。(含成績及懲戒紀錄)	

## 二、職責：

- (一) 宣導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方案及招生相關事宜。
- (二) 制訂並發布當年度【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校內推薦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施行細則】)
- (三) 依據當年度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本規定及施行細則之規定審理學生資料並辦理推薦作業。
- (四) 檢齊推薦名單及學生資料送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 (五) 辦理其他需經學校推薦之入學管道推薦作業。
- (六) 檢討年度推薦作業工作。
- (七) 其他相關事宜。

#### 肆、推薦學生資格：

- 一、當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規定之推薦資格。
- 二、高中在學期間，經改過銷過後，未達3支警告或小過（含）以上懲處，懲處採計至高三下學期開學當日止。

#### 伍、推薦作業程序

	作業程序	辦理	作 業 要 點
一	會議制訂當年度施行細則	推薦委員會	會議討論並議決當年度繁星推薦施行細則。
二	宣布辦理推薦作業	推薦委員會	公布本校推薦施行細則及進度表。
三	舉辦說明會	作業組輔導組	向高三學生說明校內推薦相關規定。
四	提供資料及輔導學生選擇校系	輔導組作業組	1. 提供繁星推薦相關資料。 2. 輔導學生依照自己的性向、興趣及排名百分比選擇適宜之校系學群。
五	接受報名	作業組	1. 公告符合推薦資格之學生名單。 2. 接受學生報名。
六	審理學生報名資格	審議組	審查學生報名資格。
七	辦理校內分發作業	作業組輔導組	辦理校內繁星推薦作業。
八	辦理推薦報名	作業組	將獲推薦之學生資料依規定送交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報名。
九	公佈錄取名單	作業組	1. 收到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通知後，轉知同學錄取與否，並於校內榜示。 2. 保存推薦過程資料備查檔。

陸、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110學年度之繁星推薦校內作業開始實施。（即109學年度之高三應屆生適用）

# 【新課綱～你一定要知道的事】

學校網站中有一個和你息息相關的專區，記得要關注上面的訊息喔！

校園 3D 導覽 | 處室分機 | 學校行事曆 | 家長會 | 永平教育發展基金會 | 教師會 | 舊校網

繁體中文



搜尋... 字級: 小 預設 大 網站導覽



卓越成長在永平，非凡成就在未來！112年繁星推薦成績亮眼，就近入學讀。



- 恭喜810吳旻璇同學榮獲新北市111學年度中1區英語文競賽作文組甲等 (2023.03.24)
- 恭喜304班吳紘同學多益成績表現優異!獲得985高分(滿分990) (2023.03.24)
- 本校師生參加第三屆科學與科專業英文能力大賽【全國總決賽】成績優異 (2023.03.22)
- 304 林○賢同學參加「第十一屆APX全國高中數理能力檢定-化學 中高級」榮獲金牌 (2023.03.01)
- 111學年度短詩創作朗讀暨硬筆書法比賽得獎名單·恭喜獲獎同學! (2023.01.27)

今天 8月30日 (星期三) 台印週

8月30日 (星期三)

- <英聽1>報名調查
- 112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註冊日
- 第二外語開始上課

活動顯示的時區: 台北標準時間 Google 日曆

就是這裡



防疫專區	108課綱暨課程計畫	公開授課專區	友善校園專區
生涯輔導專區	營養與健康專區	永平母語日專區	人口及住宅普查
性別平等專區	家庭教育專區	校園防災專區	政令宣導專區

<b>108 課綱暨課程計畫</b> 國教署108課綱 (學習歷程檔案) 宣導資料彙整 各學年度課程 選課輔導 學生學習歷程 升大學考試及資料 自主學習專區	<b>各學年度課程計畫</b> 課程計畫網站-新北市教育局110年8月20日新北教中字第11015	<b>108 課綱暨課程計畫</b> 國教署108課綱 (學習歷程檔案) 宣導資料彙整 各學年度課程 選課輔導 學生學習歷程 升大學考試及	<b>學生學習歷程檔案</b> 新北市教育局-學習歷程檔案教學專區課程資源	<b>108 課綱暨課程計畫</b> 國教署108課綱 (學習歷程檔案) 宣導資料彙整 各學年度課程計畫 選課輔導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升大學考試及招生參考	<b>升大學考試及招生參考資料</b> 111學年度起大學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暨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入學招生管道數學科參採 最後更新日期: 2021-04-30 發佈單位: 試務組 111學年度起大學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暨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升大學考試及招生參考
--	--	--	--	--	--

# 學務處





## 112 學年度學務處重點工作

重點工作	請家長瞭解或配合事項
<b>一、學務處電話</b> 教官專線： 3233-9456 學務處： 2231-9670 分機 220~229	1. 建議輸入手機，並貼在家裡電話機旁 2. 學生請假專線 22319670 分機 221、224、227、228 (事前或事後仍需依規定至新北校園通 app 完成線上請假手續) 3. 接到詐騙集團電話或遇到緊急事故(意外)需學校協助處理， 請撥教官專線 3233-9456
<b>二、傳染病防治</b>	1. 身體感覺不適請主動戴上口罩保護自己。 2. 如有就醫被告知腸病毒、手足口病、紅眼等症狀，請依規定在家休養並請通報學務處。 3. 學校會不定時發宣傳單請家長共同防疫。
<b>三、學生請假 重點提示</b>	1. 事假請事先請假，病假返校後，10 日內完成至新北校園通 app 完成線上請假手續。 2. 在校因病或緊急事務外出返家，第二天仍應依規定完成線上請假手續。 3. 詳細內容見：永平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生活常規。
<b>四、每月一品格</b>	1. 品格教育核心價值：「好品格決定你一生的幸福」。 2. 透過每月固定推廣一種品格的活動，老師與學生可透過班會活動或是課程融入，進行對話、討論與思辨，進而建立班級常規、塑造班級良好品德風氣。 3. 本校品格運動知推廣秉持著多維視角及廣度的引導、整體教育環境的營造、創意而深耕的教學活動，更貼近地融入學生生活。諸如：日常生活常規建立、閱讀推廣、體育活動、環境整潔與維護、學生自治與服務學習社團、儀隊活動與親善大使、藝術展演等多元方式，使莘莘學子們能夠真正於日常中認識與體驗品德核心價值，並進而落實、培養良好的態度與行為習慣。 4. 建立校園、行政、親、師、生親善合作、溫暖而理性的溝通對話機制，透過潛移默化的環境教育與身教、言教，唯有大人在生活中真實活出好品格的樣貌，才能真正影響孩子，成為引領其生命的一盞燈與一道光。
<b>五、七個習慣</b>	1. 透過培養學生七個習慣的課程，為師生帶來共同正向語言，建構學生內在動機，提升班級經營成效。 2. 讓品格教育紮根，師生共同培養好的習慣，回歸教育核心，培養學生成為善良更好的人，讓品格教育成為學校亮點品牌。 3. 為學生裝備核心關鍵能力，養成良好習慣，創造成功經驗，培養學生成為善良更好的人。 4. 改變社區的文化風氣必須從教育著手，從學校教育、親職教育及社區教育全面推動。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生活常規具體作法

經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9 年 1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1 年 5 月 5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服裝儀容規定：

(一) 儀容：以自然、整潔、素雅、健康為原則。

(二) 服裝：

1. 制服與體育服得合宜混合穿著，鈕釦要扣好，拉鍊拉至與學號平行處，不可戴項鍊、戒指、手鍊（鐲）、耳環。
2. 學生在校內不論天氣冷熱均應穿著校服，保暖衣物亦應以校服優先，但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校內穿著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服裝，如班服、社團服裝等。違反服裝儀容規定學生，由教職員帶至生輔組簽具陳述書，彙整檢送各班導師，視其情節及身心狀況，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3. 上衣於左胸前繡校名、學號（上排為永平高中，下排高中生需繡六碼學號；國中生不繡學號，但須繡五碼識別碼，分別為入學年、班級、座號，順序由內而外）；高中體育服外套繡淺綠色、制服繡藍色；國中體育服外套繡金色、制服與運動服上衣繡藍色。
4. 深藍色 V 領毛衣（無袖與長袖）：天冷時可在制服上衣外加穿；長袖 V 領毛衣則視個人需要購買。
5. 褲（裙）：褲管不得改窄，褲前亦不得打折或有其他花飾，裙長不得短於膝蓋。
6. 外套：得依個人對天候冷、熱感受，自由選擇穿著長袖、短袖或長褲、短褲校服（需繡校名、學號）；惟冬季保暖衣物亦應以校服優先，不足時可於校服內及外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7. 鞋子：上學、放學進出校門及在校時間，學生應穿皮鞋、運動鞋或布鞋，如無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其他不合宜鞋款。

(三) 書、背包：應使用印有「永平高中」字樣之學校制式斜背及後背書包。

(四) 服裝儀容不合格者列入生活榮譽競賽扣分，屢勸不聽者依「學生服裝儀容規定」第 13 條，施以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 二、生活與考勤：

(一) 晨間輔導

1. 教官及值週導護老師七時到校，負責學生校內外巡查及交通安全導護，並檢查學生服裝儀容。
2. 早上七時前，交通服務隊同學應到達崗位，輔導學生上學之交通安全、路隊秩序及服儀禮節。
3.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需戴安全帽，不得雙載及加裝「火箭筒」，自行車一律停放校內停車場，不可停於校外，進入校門請提前下車，牽車步行至停車場指定位置上鎖停放。
4. 禁止無照駕駛汽機車。

5. 國中部學生早上七時三十分前，學生應到校參加早讀；高中部學生於上午八時以前需抵達學校，每節課上課 15 分鐘以內入班視為遲到，15 分鐘後入班，一律由各班任課老師登記曠課。
6. 國中部學生早上七時三十分；高中部學生早上八時後進校園須在校門口處刷卡或補登入校，當週班級無遲到學生，全班均刷卡(含補登)，則當週班級生活榮譽競賽成績加 0.5 分。
7. 學生上放學時間應聽從交通服務隊指揮，以維護安全。
8. 早上七時二十分後、中午用餐及午休與下午打掃時間，禁止在操場打球及嬉戲。

#### (二) 朝(集)會規約：

1. 朝會：每週二早上七時三十分至八時十分；集會：依實際所需召開，時間另訂。
2. 朝(集)會為學校重要集會，學生未出席者依重大集會缺席人員規定處分，出席時為求會場嚴整性，不得穿著校服以外服裝列席。
3. 朝(集)會時如因特殊情況欲留在教室者，需經導師同意方得免參加，否則以無故不參加集會處理。
4. 朝(集)會時，聽到廣播應迅速到達集合位置。
5. 朝(集)會時之集合與整隊時，同學應保持肅靜，聽從班長或大隊值星之口令與指揮。
6. 朝(集)會時唱國歌、校歌聲音要宏亮，應向致詞之師長及演講者大聲問好。
7. 朝(集)會遲到學生，為免影響集會進行，應於校門內集合完畢後，統一帶至操場指定位置一同參與。

#### (三) 課間秩序：

1. 缺曠課管制：國中部副班長早自習時間及全校副班長各節課開始前清查人數，將缺課學生之座號及出缺席人數於第三節上課前至學務處填寫速報單。
2. 上課時不可閱讀課外書刊、吃零食、喝飲料、嚼口香糖或使用手機等行為。
3. 自習課、午休時間未經准許，學生不得至圖書館自習或在操場打球。
4. 除社團活動外，不得下棋、玩牌(桌遊)、彈琴等。
5. 任何時間均不得在教室或走廊拍球及高聲叫罵，以確保校園之寧靜與安全，維護良好之學習環境。
6. 學生在校內或著制服於校外時，男女之間互動應合宜，避免有親密舉動。

#### (四) 午膳規定

1. 禁止學生中午外出用餐或訂購外食。
2. 用餐時間(十二時至十二時三十分)不得到操場打球運動。
3. 若學生家長需要送便當到校者，請放置於警衛室旁置物櫃，不可直接送往教室，學生亦不可步出校門。
4. 不得在午休時間用餐。

#### (五) 午休實施：

1. 為維護校區寧靜，充沛學生下午上課之精神及視力保健，全校中午一律實施午休。
2. 午休時間自十二時四十五分至十三時十分止。

3. 學生須於午休前用餐，並辦妥一切事宜，不得藉故走動，以免影響他人午休。
4. 各班副班長確實管制人數，無故未到者以曠課論處。
5. 各班午休情形，列入生活榮譽競賽考評，由值週老師至班上實施評分。

(六) 學生請假：

1. 請假未超過一天（包含一天），由家長及導師簽章後，將假本學務處留存聯撕下，投入學務處請假箱中，即完成請假手續。
2. 請假二日（含）以內，除前項規定程序外，須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長核准後登記。
3. 凡請假三日者，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後登記。
4. 凡請假三日以上須經學務處報請校長核准後登記。
5. 請假手續不完整者無效。
6. 請假須於期滿返校後十日內完成請假手續，逾期一個月內補請假記警告乙次；逾期一個月至兩個月內補請假記警告兩次；超過兩個月不予補請假。
7. 補請假及公假均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

(七) 門禁管制：

1. 凡校外人士需與學生會客時，應先於警衛室辦妥證件之登記並確認身分後，經學務處轉知學生，不得自行進入校園尋找學生，以免擾亂上課秩序。
2. 學生進入學校上課，須以學生證刷卡及無卡輸入補登方式，登錄出缺席及到校時間。
3. 進出學校不經校門，擅自翻越圍牆者，屬本校學生一律嚴懲；非本校人員一律報警處理。
4. 上課後至放學前，學生不得外出，擅離學校或未按規定辦理臨時外出而外出者，以曠課論處並以校規處份。

(八) 生活榮譽競賽：(參閱生活榮譽競賽實施辦法)

每兩週辦理評比一次，國中部每年級各取前四名、高中部每年級各取前三名，於週會時頒發獎狀，以培養班級學生團隊精神與榮譽感。

(九) 學生改過遷善與銷過：(參閱改過遷善銷過實施辦法)

學生違規犯錯，受警告、記過、記大過之處分時，得由其本人之改過意願，逾二個月以上期間，且申請表經導師審查通過用印後，始得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註銷懲罰紀錄之申請。

(十) 學生校內行動載具管理：

1. 家長簽署同意書後，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
2. 國中部上午七時三十分及高中部上午八時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3. 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4. 國中部上午七時三十分及高中部八時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

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5. 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6. 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7. 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
8. 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9. 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10. 為建立友善教育環境，淨化社群對話品質，學生間成立網路社群成員應遵守規範如下：
  - (1) 非經當事人或監護人同意，不得發表與學生個人有關訊息。
  - (2) 不得發布未經查證，以及涉及個人隱私及權益的訊息。
  - (3) 網路社群以訊息公告為主，不得作為批評他人的平台。
11. 學生須能配合上述管理，方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違反上述「管理規範」，依學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懲處。

### 三、注意事項：

- (一) 學生到校後，不得無故缺課。
- (二) 學生不得有爬牆行為。
- (三) 行進間不邊吃東西、不亂丟棄、放置任何紙屑、飲料瓶、罐等廢棄物。
- (四) 嚴禁學生有頂撞師長、言行粗莽無禮之行為。
- (五) 學生不得酗酒、吸煙、賭博、吸食各種禁藥、迷幻之藥品或攜帶、使用與毒品相關之施用器具(電子菸、毒品吸食器)。
- (六) 禁止攜帶或公開刀械等違禁物品(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所揭禁止行為所列之物品)。
- (七) 學生不得在校內滋事或聚眾毆鬥。
- (八) 公物應愛惜使用，遇有損壞時應主動向總務處報告，並力行能源節約，不可浪費。
- (九) 進入老師辦公室應先喊「報告」，得到允許後方可入內，退出辦公室應喊「報告完畢」。
- (十) 嚴禁於校內使用水球、噴刮鬍泡等破壞環境整潔物品及施以扔擲水球、捆綁等危害身體安全方式，辦理慶生、慶功等活動。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6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 依據 109 年 8 月 7 日新北市教育局轉知教育部修正「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及訂定「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及 110 年 10 月 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次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委員提案內容辦理。
- 二、 為維護學生人格發展權及身體自主權，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我管理，本校設置服裝儀容委員會，且以民主參與方式，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
- 三、 服裝儀容委員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五人，其委員如下：
  - (一) 經學生自行選舉產生或學生自治組織推派之學生代表；學生代表應占全體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 (二) 校務會議選出之行政人員代表、教師代表。
  - (三) 家長會代表。
  - (四) 得邀請服裝相關專家學者擔任委員。
  - (五) 服裝儀容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 (六) 服裝儀容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七)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實施後，應視規定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 四、 服裝儀容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審議。
  - (二) 學校校服（制服、運動服）款式、材質（例如排汗、透氣、透光）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 (三) 學生鞋子及襪子款式、顏色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 (四) 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採取之管教措施及管教原則之審議。
  - (五) 班服、社團服裝申請學校認可之程序及原則之審議。
  - (六) 其他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 五、 本校校服定義如下：
  - (一) 制服：

男性制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褲及短褲。上衣需繡學號。  
女性制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褲及短裙。上衣需繡學號。
  - (二) 運動服：

男性運動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袖外套、長褲及短褲。國中部上衣與外套均需繡學號、高中部外套需繡學號。  
女性運動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袖外套、長褲及短褲。國中部上衣與外套均需繡學號、高中部外套需繡學號。
- 六、 學生在校內不論天氣冷熱均應穿著校服，保暖衣物亦應以校服優先，但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其他服裝，如班服、社團服裝等。班服、社團服裝申請及審查方式如附表 1、2。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遵守學校統一規定：
  - (一) 重要之活動，例如週會、開學典禮、畢業典禮、校慶、休業式、校外教學或參



訪、校外受獎或參加競賽、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

- (二) 體育課時，應穿著學校運動服或學校認可之其他運動服裝，並應穿著運動鞋。
- (三) 為維護實習或實驗安全，實習或實驗課程時，應穿著實習、實驗服裝或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
- (四) 放學後、國定假日、例假日、寒假、暑假，學生到校自習或參加課業輔導、補考、重補修、補救教學者，應穿著學校校服；參加校內其他活動者，得穿著便服，並應攜帶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以供查驗。

- 七、 學生得於校內穿著學校申請審查通過，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服裝。
- 八、 上學、放學及在校期間，學生得穿皮鞋或運動鞋；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打赤腳。
- 九、 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天氣寒冷時，可於校服內及外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 十、 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健康、公共衛生或防止疾病傳染為必要，得以限制學生髮式。
- 十一、 參與實習或實驗課程時，學生未穿著實習、實驗服裝或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或違反學校對該課程之髮式規定者，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或健康，必要時，學校得限制或禁止學生參與該次課程之實作。
- 十二、 執行本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輔導者為全校教職員。
- 十三、 全校教職員輔導違規學生得帶至生輔組簽具陳述書，彙整檢送各班導師，視其情節及身心狀況，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 十四、 學務處可視學生日常生活表現，擬定相關計畫或規定，開放部分時間或地點，讓學生得以自由於校內選擇穿著校服或便服。唯穿著便服時應隨身配戴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以供查驗。
- 十五、 本規定由服裝儀容委員會審議，送校務會議通過，並由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

新 北 市 立 永 平 高 中 學 生 班 級 服 裝 審 查 申 請 表				編 號 : 000	
服 裝 正 面 圖			服 裝 反 面 圖		
					
申 請 人	班 級	座 號	班 長 姓 名	設 計 理 念 與 說 明	
導 師 審 查 意 見		簽 章			
學 務 處 審 查 意 見		結 果			

申請說明：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辦理。

- 一、未通過審查服裝，不得於校內穿著。
- 二、通過審查班級服裝，得於體育課全班統一穿著，返回教室後應換回校服；另班級服裝搭配之褲、裙，仍以校內制式服裝為主。

附表 2

新 北 市 立 永 平 高 中 學 生 社 團 服 裝 審 查 申 請 表				編 號 : 000	
服 裝 正 面 圖			服 裝 反 面 圖		
					
申 請 人	社 團	班 級 座 號	社 長 姓 名	設 計 理 念 與 說 明	
社 團 組 長 審 查 意 見					簽 章
學 務 處 審 查 意 見					結 果

申請說明：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辦理。

- 一、未通過審查服裝，不得於校內穿著。
- 二、通過審查社團服裝，得於週五社團活動時間及下課後練習全團統一穿著；另社團服裝搭配之褲、裙，仍以校內制式服裝為主。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預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提交校務會議審查修訂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6 月 19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81117528 號函，及 108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通過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內容辦理。

二、**目的**：為促進課堂學習成效，教導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禮儀，以培養尊重他人之情操，特訂定本管理規範。

## 三、申請程序：

家長簽署同意書後(附件 1)，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

## 四、使用規定：

(一)管制時間：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二)保管方式：(學生須能配合下列管理，始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設備)

1. 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2. 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3. 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4. 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5. 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並將外出單置於班級保管櫃，提醒領回負責人。
6. 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7. 教師上課期間如因課程需學生使用行動載具設備，由教師登記親自簽具申請表(附件 2、3)，於前一堂下課時請該班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取，課程結束後，繳回學務處保管。

(三)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 五、網路社群規範：

為建立友善教育環境，淨化社群對話品質，學生間成立網路社群成員應遵守規範如次：

1. 非經當事人或監護人同意，不得發表與學生個人有關訊息。
2. 不得發布未經查證，以及涉及個人隱私及權益的訊息。
3. 網路社群以訊息公告為主，不得作為批評他人的平台。

## 六、違規處置：

-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二)未經申請程序，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三)已申請而違規於管制時間內使用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四)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設備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涉校規懲誡輕重給予處分。
- (五)利用行動載具設備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過兩次以上處分。
- (六)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設備充電，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

## 六、其他：

- (一)在公共場合使用行動載具設備時，不得大聲喧嘩與口出穢言。
- (二)行動載具設備屬於個人貴重物品，需妥慎保管。

七、本規範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 一、為促進課堂學習成效，教導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禮儀，以培養尊重他人之情操，本校於學務處設置保管櫃，供各申請班級使用。
- 二、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 三、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 四、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 五、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 六、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 七、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
- 八、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 九、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 十、學生須能配合上述管理，方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違規處置如后：
  -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二)未經申請程序，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三)已申請而違規於管制時間內使用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四)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設備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涉校規懲誡輕重給予處分。
  - (五)利用行動載具設備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過兩次以上處分。
  - (六)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設備充電，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申請表 編號：

申請人	年 班 號	姓名：
使用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載具廠牌(機型)	行動載具號碼	

家長同意書：

本人已瞭解永平高中學生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同意子女攜帶行動載具到校，並願意教育子女遵守各項規定。

學生： (簽名)

家長：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公) (宅) (手機)

導師：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期課堂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證明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領取(繳回)時間		領取(繳回)人			領用事由	
領取	:	班級	座號	姓名	領用期間	
					學期	星期
					-	
繳回	:	課程名稱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擬辦			批示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期課堂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證明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領取(繳回)時間		領取(繳回)人			領用事由	
領取	:	班級	座號	姓名	領用期間	
					學期	星期
					-	
繳回	:	課程名稱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擬辦			批示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課堂短期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表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領取(繳回)時間		領取(繳回)人			領用事由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領取	:	班級	座號	姓名		學務處簽章
		繳回	:			
領用數量		繳回數量				領
						繳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課堂短期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表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領取(繳回)時間		領取(繳回)人			領用事由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領取	:	班級	座號	姓名		學務處簽章
		繳回	:			
領用數量		繳回數量				領
						繳



# 輔導處



# 成長型家庭\_親職講座

講題	七個好習慣 教出優秀的孩子
時間	11/04(六)09:00-12:00
講師	沛德國際教育機構講師
備註	本校圖書館/限額80名

講題	親子溝通一點靈 《線上親職講座》
時間	11/24(五)19:00-21:00
講師	格瑞思心理諮商所 莫茲婷心理師
備註	線上課程不限額/須先報名

112-1親職講座報名  
(掃QR code，即刻預約)



手刀報名



# 我和我的孩子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高中篇



# 孩子發展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我的孩子比較容易激動，該怎麼辦？

家長與孩子互動時，應學習「體諒」與「容忍」，是幫助孩子度過情緒波動最好的方式。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孩子發展



## 如何與孩子談「性」？

孩子的成長只有一次，青春期給孩子自然且正確的性教育，會是您給孩子最好的成年禮。能與孩子談「性」的家長，可以讓孩子在需要時有所依靠。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家長成長



孩子長大了，還需要我的陪伴嗎？

孩子再大都需要家長的陪伴，陪伴就是愛孩子的表現。

青少年成長過程，家長應學習信任與放手，鼓勵孩子獨立自主，但適度地陪伴仍是非常重要的。



# 家長成長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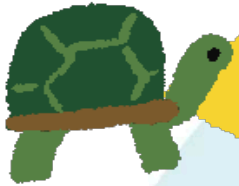
我不能接受孩子認同的性別與性傾向，該怎麼辦？

性別平等教育涵蓋了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及性傾向，這些是現代公民所需學習的重要課題。

目前戶政、社福、醫療、親職、家長諮詢專線、家長支持團體以及家長個別諮詢會談等等，都提供了許多相關資訊，家長可以充分利用。



# 親子互動



我無法相信孩子，該怎麼辦？

「想要管理自己的生活」是孩子逐漸成熟的表現，家長應該協助孩子提升自我管理生活的能力與信心，而不是質疑孩子為什麼要挑戰家長。

家長可以好好聽，孩子才會安心說。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親子互動



## 我的孩子亂花錢，該怎麼辦？

不要怕和孩子談錢，具備足夠的財務觀念，  
未來才能面對經濟瞬息萬變的世界 — 曾志朗。

家長可以利用線上資源，如「金融監督  
管理委員會 - 金融智慧網」，增進財務規劃  
知能。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社會影響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孩子有親密交往的對象，該怎麼辦？

家長在孩子戀愛態度上，與其堅持無用的「反對」，不如持「開放」的態度，孩子會有較高的意願向家長分享自己的戀情。

愛情是人際重要的情感之一，青春期的孩子，如果有家長的陪伴與支持，談戀愛可以是一種美好的學習和生命經驗。



# 社會影響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如何預防孩子接觸毒品？

- 1 新興毒品有群聚性、公開性、流通性與便宜性等特性，且大部分是含有合成藥物，毒性還不明確，剛用時毒性不像傳統毒品明顯，常讓使用者深陷毒害而不自知，家長早日察覺，可以幫助孩子遠離毒品。
- 2 為避免孩子誤觸毒品，家長應與孩子共同認識各種樣式的毒品，才能讓孩子遠離毒品的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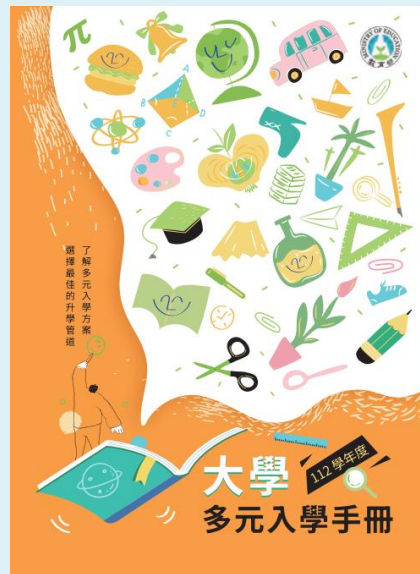


# 高中-升學諮詢管道

## 112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手冊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連結網址:<https://www.elvs.chc.edu.tw/resource/openfid.php?id=7517>

# 高中 - 升學諮詢管道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112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考試招生日程表

連結網址:

<https://nsdua.moe.edu.tw/#/schedule>



# 高中-升學諮詢管道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多元入學進入指南



連結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tech42/download.php>

# 高中 - 升學諮詢管道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重要日程表

連結網址:

<https://www.techadmi.edu.tw/page.php?pid=13>





手冊內容完整版

參考資料：

我和我的孩子~一本給家長的手冊青少年篇  
(教育部家庭教育資源網)



# 高中生涯備忘錄

輔導處 112.09

年級	時間	生涯重點	輔導處生涯輔導項目
高一	9月起	自我探索，瞭解自己的興趣。	● 「興趣量表」施測與解釋
		自我探索，瞭解自己的學習潛能與考科能力。	● 「性向測驗」施測與解釋
		學系探索，認識大學「學群」、「科系」之學習內容。	● 提供大學營隊訊息 ● 科系文宣、學群介紹雜誌 ● 生涯規劃課程進行自我探索與提供相關生涯資訊 ● 多元選修課程
		認識大學多元入學管道，提早累積學習實力與幹部、社團等經歷。	● 生涯規劃課程
	5月	選擇就讀的班群。	● 生涯規劃課程進行選班群輔導，並提供個別諮詢討論。
高二	9月起	持續探索自我特質、興趣與能力，並且更深入地探索班群相關「學群」、「科系」學習內容。	● 大學/產業參訪 ● 認識大學學群之彈性課程 ● 科系文宣、學群介紹雜誌
	6月	為高三學測、甄選入學做準備，訂定複習計畫。	● 個別諮詢討論
高三	9月起	進一步確定目標校系。	●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施測與解釋 ● 大學學群座談會 ● 生涯講座 ● 畢業學長姊甄選入學經驗傳承
		清楚大學多元入學管道細節與時程，思考選擇何種升學管道。	●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說明 ● 提供各類升學管道簡章
	3月	學測成績公告，決定是否參加甄選入學。	● 提供諮詢討論 ● 甄選入學志願選填說明會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四年制科技校院申請入學…等升學管道報名。	● 提供科系選擇諮詢討論 ● 各類升學參考資料
		繁星推薦放榜。	●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輔導講座（審查資料、面試）
	5月	參加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 舉辦校內模擬面試
	6月	申請入學、科技校院…等升學管道放榜。	● 申請入學志願選擇諮詢討論 ● 壓力抒解個別晤談
	7月	參加分科測驗。	● 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分科測驗成績公告，選填大學科系志願。		● 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諮詢討論	

## 科系探索、大學多元入學管道相關資源

- ◎ 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各項升學管道介紹(含特殊選才)。 <http://nsdua.moe.edu.tw/>
- ◎ 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ColleGo!：大學學群及學系探索。 <https://collego.edu.tw>
- ◎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多元入學管道介紹及參採考科查詢。 <http://www.jbcrc.edu.tw>
- ◎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升學考試簡章規定查詢。 <http://www.ceec.edu.tw/>
- ◎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術科考試簡章規定查詢。 <http://www.cape.edu.tw>
- ◎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繁星推薦」及「申請入學」簡章校系分則查詢  
<https://www.cac.edu.tw>
- ◎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考試分發入學簡章校系分則查詢。 <http://www.uac.edu.tw/>
- ◎ 教育部學生生涯輔導網：各項生涯探索資源統整。 <https://career.cloud.ncnu.edu.tw/>



# 113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介紹

輔導處 112.09

## 理念與精神

教育理念的推進，108 課綱揭示的精神以及高中教學現場的轉變，同時推動大學招生理念與選才方式的改變。依據考招理念與規劃原則，未來大學招生維持多管道、多資料參採方式，其中並以申請入學為主，重視學習歷程，希望激勵學生適性發展，並能落實高中領域學習的完整性，讓學生於高中所學得以銜接大學教育。

## 多元入學管道

大學維持多元入學管道，可維持多元化的學生組成，包括：區域平衡、社經地位、族群等多元。

表 2：多元入學方案下不同入學管道與選才重點或精神

管道	選才重點或精神
特殊選才	增進學生來源多樣，招收有特殊才能、經歷、成就的學生，並顧及弱勢與大學所在區域之在地學生
繁星推薦	強調平衡區域、城鄉就學機會，推動就近入學高中
申請入學	強調適才適所，拔尖扶弱，參採學習歷程、多元表現或透過校系自辦甄試項目進行選才
分發入學	強調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直接分發

## 考試測驗重點與評量能力不同

考生皆可自由選考，不再計算所有科目總級分。命題以課綱為主，參考各領域/科目的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設計試題。成績表現皆採級分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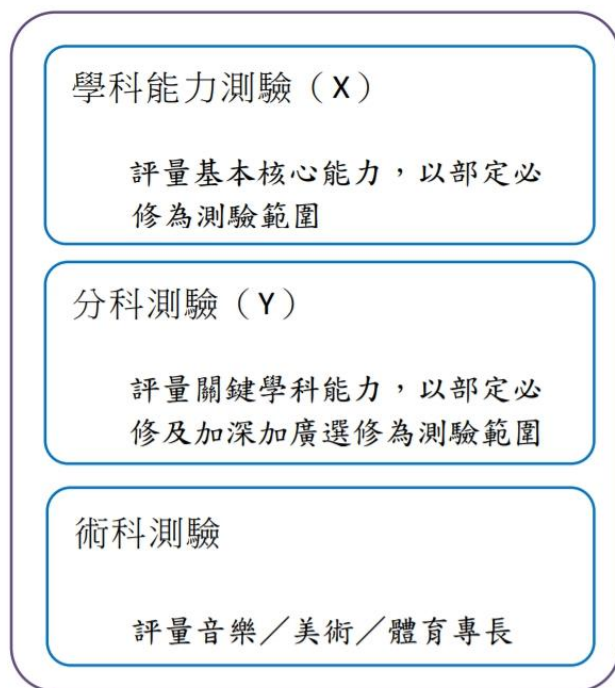
考試名稱	評量能力	辦理考科	命題範圍
學科能力測驗 (X)	基本核心能力	國文 (含國語文寫作)、英文、數學 (數學A、數學B)、社會、自然	部定必修
分科測驗 (Y)	關鍵學科能力	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部定必修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

※114 學年度起分科測驗納入「數學乙」考科 (111 學年度入學之高一生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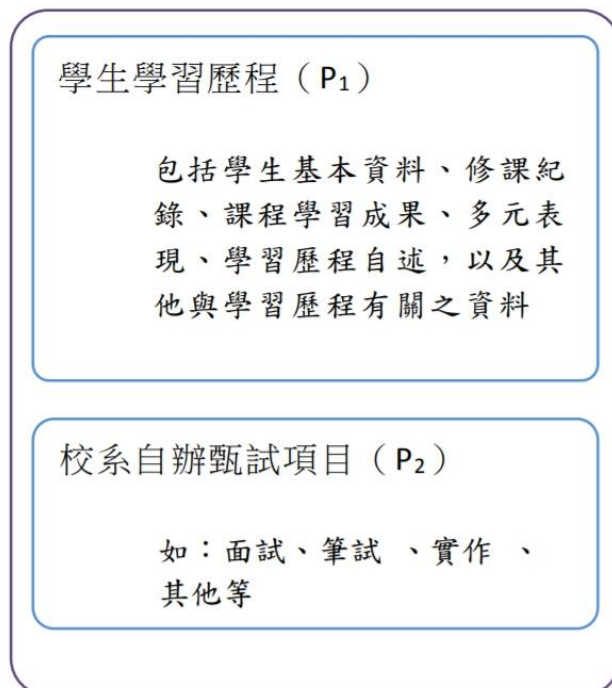
## 多資料參採

以學科能力測驗 (X)、分科測驗 (Y)、綜合學習表現 (P) 將學生資料分為三大類，是大學招生可參採之條件，也是學生可提供表現學習成果的資料。學科能力測驗 (X) 與分科測驗 (Y) 分別為基本核心能力與進階學習成就的入學考試成績，兩類型考試皆由大考中心辦理，另有評量音樂、美術及體育專長之術科測驗，由術科考試委員會辦理。

### 大學入學考試成績



### 綜合學習表現 (P)



註：入學考試另有「**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使用方式另訂。

## 各入學管道招生條件

四個入學管道中，繁星推薦與特殊選才屬少量招生，大多數學生主要將以「申請入學」或「分發入學」管道進入大學。申請入學重在參採學習歷程、其他表現或校系自辦甄試項目，因此僅使用學科能力測驗 (X) 成績；分發入學重在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因此可同時使用學科能力測驗 (X) 與分科測驗 (Y) 成績。

招生參採資料	主要管道參採項目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 (X)	參採	參採	參採
分科測驗 (Y)	-----	-----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 ( 在校成績 )	參採	-----
測驗使用科目數	$0 \leq X \leq 4$	$0 \leq X \leq 4$	$3 \leq X + Y + \text{術科} \leq 5$ 且 $X \leq 4 \cdot Y \geq 1$

## 招生及入學考試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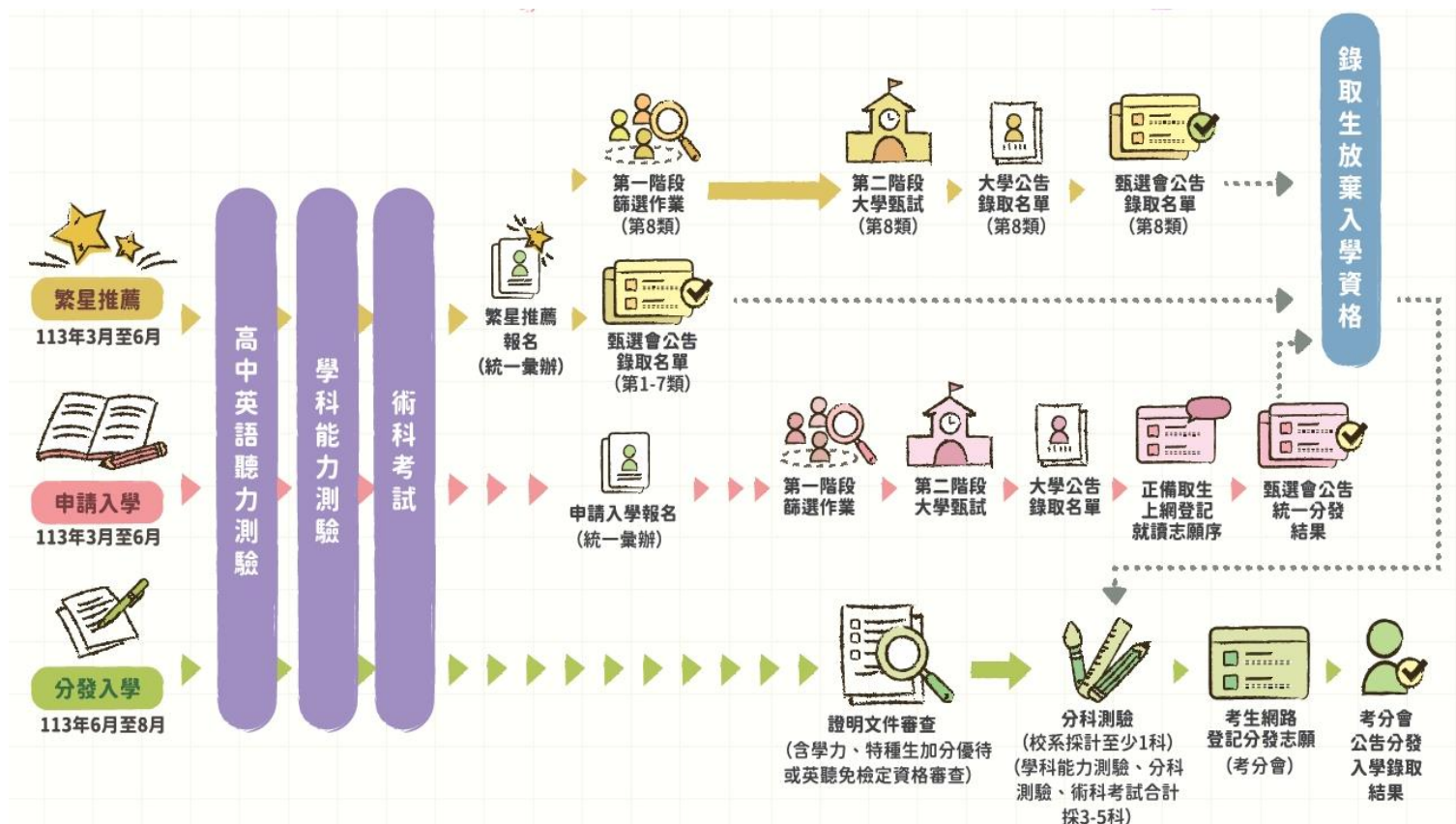
108 課綱與高中端的各項課程轉變，代表對於未來中學多元適性教育的努力與期許。考招時程之安排或規劃，乃同時考量理念的落實以及實務作業上的順暢，包括：

- (1) 有利推動高中活化教學，學生適性學習。
- (2) 有助學生高中課程學習完整，提升學力。
- (3) 有助學生自主學習，適性發展。
- (4) 可避免高三班級不易管理困擾。
- (5) 給予學生有選擇性的升學機會。
- (6) 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有適當資料進行優質審查。
- (7) 考試辦理單位有適當時間辦理所有考試業務。

基於上述各項因素，考招時程安排如下，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與術科考試時間另訂：



## 113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方案架構圖



## 高中學習歷程參採查詢系統

大學招生委員會已公告 111 學年度起大學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暨 113、114 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管道數學考科參採查詢系統。可依學校分類條件/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學群分類條件查詢。

<http://www.jbcrc.edu.tw/learn1.html>



#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of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本會簡介 最新消息 入學管道 新聞專區 常見問題 相關網站 下載專區 聯絡我們

## 111學年度起大學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暨113、114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管道數學考科 參採查詢系統

首頁 / 入學管道 / 111學年度起大學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暨113、114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管道數學考科參採查詢系統

申請入學參採高中學習歷程資料查詢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參採數學考科查詢



★大學多元入學相關訊息，請至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查詢★

<http://www.jbcrc.edu.tw/>



#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Board of College Recruitment Commission

本會簡介 最新消息 入學管道 新聞專區 常見問題 相關網站 下載專區 聯絡我們

### 本會置頂訊息 (藍色區塊為重要訊息置頂，最新消息請拉至下方;下載專區另設相關檔案或新聞稿專區)

類別	內容
大學參採學習歷程暨數學考科專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查詢連結】111學年度起大學申請入學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暨113、114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管道數學考科參採查詢系統</li><li>*【公告事項】111學年度起申請入學管道大學校系採計學習歷程佔分比例，及大學校系於分發入學管道採計入學測驗考科案說明</li></ul>
多元入學新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111學年度起適用(連結頁面右上角另有電子檔可供下載)</li><li>* 3分鐘看懂大學考試招生新方案 (111學年度起適用，請點選此至youtube觀看)</li></ul>
新聞稿發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120608】招聯會公布 112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管道因COVID-19 防疫規定致無法參加大學入學測驗考生補救措施</li><li>*【1120512】申請入學二階面試前小叮嚀 COVID-19中重症確診住院隔離治療考生申請適用應變機制 務必提出隔離治療通知書佐證</li><li>*【1120502】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數學參採考科公布</li></ul>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影音分享】《天下雜誌》年度教育特刊-課網的108個煩惱 影音專題</li><li>*【資料下載】113學年度高中種子教師相關資料</li><li>*【資料下載】112學年度分區說明會相關資料</li><li>*【資料下載】112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手冊</li><li>*【影音頻道】招聯會大學選才3分鐘小講堂系列，更多影片請點此連結進入</li></ul>



資料來源：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jbcrc.edu.tw/>

113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http://nsdua.moe.edu.tw/>



招聯會



113 學年度升學網

# 圖書館





# 閱讀魔法

## 【永平高中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

- ◎百本經典閱讀活動
- ◎閱讀心得寫作比賽
- ◎班級共讀
- ◎專題演講
- ◎班級圖書館利用
- ◎專題書箱
- ◎主題週、書展、特展
- ◎K書中心晚自習
- ◎高中小論文比賽
- ◎自主學習

### 111-2 各年級閱讀王(統計來源為 111 下學期資料)

八年級	九年級	高二	高三
806 林○恩	910 蔡○叡	211 游○暄	305 楊○璇
802 趙○彤	910 郭○佑	208 李○陞	301 柯○慈
807 顏○	910 郭○辰	快來借書吧! 或許下半年的閱讀王就是 你啦	
804 張○瑞	806 林○恩		
804 陳○安	910 黃○琪		
804 王○豪	910 吳○璇		
804 陳○恩	910 林○毅		
804 溫○育	910 馮○星		

### 全校書籍借閱排行前 10 名

1	淘氣故事集	6	最後 14 堂星期二的課=Tuesdays with
2	優秀, 從你忽略的小事開始	7	我的天才夢
3	午餐錢大計畫	8	讓高牆倒下吧
4	靠志氣, 別靠運氣!	9	我是謝坤山
5	完美替身	10	墨西哥尋寶記

## 111 學年度下學期 1120310 全國高中生跨校小論文競賽得獎同學

作者	標題	指導老師	名次
304 李○維、304 呂○瑾	益生酸菜	張晏慈	優等
205 林○旭、202 邱○鈞、 204 黃○原	Python 機器學習預測 股票趨勢-以台積電 (2330.TW)為例	賴信川	優等

## 111 學年度下學期 1120315 全國高中生跨校網讀競賽得獎同學

(共計 40 位同學獲獎，優等 6 件、甲等 34 件)

年級	作者	名次	年級	作者	名次
205	陳○希	優等	206	沈○妮	甲等
203	趙○	優等	206	周○儀	甲等
208	李○葳	優等	207	胡○溥	甲等
210	賴○	優等	207	張○榛	甲等
202	馮○展	優等	207	魏○榆	甲等
204	李○甫	優等	208	許○庭	甲等
202	王○翔	甲等	208	劉○欣	甲等
202	蔡○紘	甲等	208	李○樵	甲等
203	鄭○齊	甲等	208	李○允	甲等
203	張○岑	甲等	208	林○任	甲等
204	葉○琳	甲等	208	陳○穎	甲等
204	邱○萱	甲等	209	鄭○璟	甲等
204	黃○軒	甲等	209	吳○柔	甲等
204	游○禕	甲等	209	伍○慧	甲等
204	林欣學	甲等	209	林○妤	甲等
205	陳○璇	甲等	209	張○銓	甲等
205	李○蓉	甲等	209	林○梅	甲等
205	黃○勻	甲等	211	陳○童	甲等
206	江○菱	甲等	211	鄭○忻	甲等
206	黃○婷	甲等			



## 一定要參加的小論文

什麼，你還不會寫小論文？你不知道上大學後，寫小論文就像吃飯喝水一樣，這時高中有參加小論文的經驗可以使你大學寫報告快速上手。許多同學一直以為寫小論文是一件很困難的事情，不騙你，小論文，其實一點也並不難。不然所有大學生不都在哀哀叫嗎？小論文是從一堆資料中整理出來的精華，最需要的是理解、統整、精簡、甚至找到不同的觀點(這才是人才啊)。

### ※參加小論文的十大好處：

1. 培養寫作力。
2. 打造「解決問題」的最強思辯能力及議題論述能力。
3. 學習統整力：整理建構出一份辭能達意、有系統有道理的文章。
4. 培養溝通力：小組合作可以增加溝通的能力。
5. 升學有幫助：可豐富大學甄選備審資料。
6. 未來就讀大學撰寫報告易如反掌。
7. 當了社會新鮮人得面對主管要求的一份又一份分析報告，你不現在培養，更待何時？
8. 凡參加小論文得獎優秀同學，明年新生訓練將可以上台跟高一新生分享小論文技巧，還可以順便為你的社團招生喔。
9. 得獎者不但有嘉獎及獎狀，而且明年在這本家長日手冊上就有你的名字，讓父母以你為榮。
10. 想在高中生涯中留下不一樣的足跡！

這世界上的所有行業，可以說都是「解決問題業」。因此，想要申請學校、選擇喜歡的行業、面試錄取，得到公司的器重，就必須加強思考能力。請大家多多練習小論文的寫作方式，以培養未來可以解決在社會上遇到的各種問題。

### ※建議：

先加入中學生網站申請你的帳號(永平代碼：yplib)，同時來圖書館借閱如何寫好小論文的書籍，歡迎優秀的你快來參與每年3月及10月的小論文競賽。

歡迎高中家長鼓勵孩子參加小論文競賽！



# 超讚的 K 書中心

~靜下心來讀書是非常重要的~

## ※什麼樣的孩子適合 K 中？

1. (輕度) 易受朋友吆喝，動不動就被叫到操場打球，出去聊天打屁。
2. (中度) 無法在家唸書之人：在家有父母嘮叨，有兄弟姐妹干擾，有冰箱、床、電視……的呼喚
3. (重度) 易受 3C 產品誘惑的孩子，在家不知不覺就會摸到電腦前……，您還不讓孩子來 K 中嗎？

## ※來 K 中的十大好處：

1. 超省錢：補習要錢，外面的 K 中要錢，但我們的 K 中不用錢，任何電費、茶水費，陪讀老師鐘點費……等等都不需要出錢。
2. 超安靜：全部獨立隔間，一人一桌，不受干擾，每人可用的桌面範圍相當廣。
3. 超安全：有陪讀老師與您的孩子一起奮鬥(從 18:30 到 21:30)，孩子只要每天付出三小時，長期下來會學到課本學不到的毅力及自律。
4. 超舒適：護眼燈具，桌椅高度符合人體工學，冷氣機很安靜，冬暖夏涼，廁所近在咫尺又不會臭。
5. 超好吃：下課吃個晚餐就可以直接去 K 中自習，對面有各式各樣的餐飲店，附近又有樂華夜市，美食包羅萬象，想吃什麼就吃什麼。
6. 超方便：外面的圖書館需要排隊，這裡只要每天中午前登記即可，VIP 還可以有固定座位喔。
7. 超有讀書風氣：陪讀老師上下課點名，掌握出缺席狀況，男女生座位分開，提供良好的讀書風氣，
8. 超優秀：把時間用在對的地方，勤奮的準備，自然有能力應付大考。
9. 超好運：有一年我們 K 中同時出了一類、二類、三類的榜首，因此造就了傳說中的榜首位子，趕快來搶好位子吧。
10. 超滿足：偶爾有老師貢獻出免費參考書，學長姐提供各大補習班的講義，再加一個小小的好處，想休息一下時可以把同學當鬧鐘。(您還不趕快把孩子找來？)

## ※建議用法：

想要孩子功課進步，就不要孩子再當手機奴隸，別讓孩子空虛無聊充塞求學生活，懶惰貪玩摧毀前途；請孩子跟志同道合的朋友們組魔鬼營讀書會，大家一起約 K 中，K 中好成績吧！

網路查詢孩子留 K 中自習紀錄：永平高中網頁首頁左下方/校園 e 化

服務/K 書中心出席系統/輸入孩子姓名，即可查詢出每日出席紀錄。

(當日紀錄會隔日一早輸入電腦供查詢，歡迎多加利用)



# 善用新北教育局新媒體家族



一支手機便可掌握  
最新教育資訊

# 重視

# 簡化



2030 以學生為中心 為幸福而教

## 歡迎加入



### Facebook 新北學Bar

- ◆邁向20萬追蹤，第一好評教育粉專  
不定期推出粉絲專屬**優惠&抽獎**
- ◆教育政策、防疫新知  
學校特色成果、教育資源和新知  
活動資訊包羅萬象



### Telegram 新北學Bar資訊站

- ◆各項官方防疫政策，最新教育消息  
無時差
- ◆檔案下載無期限、容量無上限
- ◆可分別同時在不同載具以同一帳號  
登入使用，送出訊息可編輯修改



### YouTube 教育局官方影音頻道

- ◆國中會考、學習歷程、名師  
線上課程直播及活動等精彩影音  
新北教育相關報導通通有~!



### Line 社群 新北教育123

- ◆每日提供即時教育新聞，分享新北  
教育政策與成果的圖地



蘋果 iOS

### APP 新北校園通

- ◆邁向50萬人下載人次!
- ◆學生電子成績單、線上請假  
健康資料查詢、學雜費線上繳費
- ◆家長掌握孩子出席情形、學校及  
社教機構查詢等即時教育訊息!



### Instagram 新北愛就開心

- ◆不定期以短片及圖文分享  
學校動態、新北教育成果



安卓 Android

### Podcast 新北教育123

- ◆用說的方式分享新北教育新聞  
教育專題及活動報馬仔~!

# 效率

# 即時

# 數位轉型



# 新北教育 新媒體家族



# 數位工具 操作教學



## 技術與思維的 數位化過程



即時傳遞資訊

即時回應疑問

了解民眾需求

## 數位生活化 工作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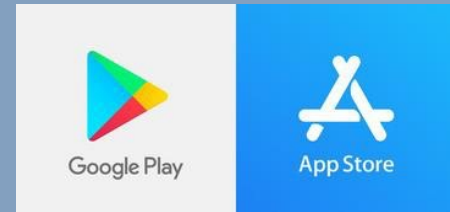
# 關於新北教育，哪些新媒體工具 優先推薦給老師及家長？



新北學Bar



新北市  
教育局



新北校園通





# 新北學Bar



## 別忘了按讚+追蹤喔!



◆ 新北市教育局官方粉絲專頁，最接地氣第一好評教育粉專 ◆  
教育政策、學校特色、教養新知、活動資訊包羅萬象，  
學習新知不無聊，趕快加入粉專與我們互動聊天，  
學Bar粉絲才有的專屬優惠好康唷。



# 新北市教育局



◆ 新北市教育局會員專屬資訊頻道。 ◆

名師線上課程、直播及活動等精彩影音，像是新北教育相關報導、自主學習教材電子書、學校媒體採訪通通有！現在就趕快訂閱開啟小鈴鐺吧！

別忘了訂閱+開啓小鈴鐺  + 分享





# 新北校園通APP

**新北校園通**


新北校園全方位應用程式

家長可以透過APP收到學校活動推播、師生動態，了解孩子的閱讀分析、成績表現，帶著孩子積點兌換獎品，一起親子共學唷。

ios android

貼心服務陸續推出中  
敬請期待乙~

**家長只要三步驟：**  
**選班級座號→輸入手機號碼→完成簡訊認證**



# 新北校園通APP

## i點數積點攻略

i點數集滿30點可換 OPEN POINT

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

點擊揪i點  
看積點活動管道  
與使用說明唷!



點擊推廣頁  
i點輕鬆入帳

不定期推出  
點數大放送活動

# 依身分別可積點項目

## 教師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發佈電子聯絡簿 ◎+1
- 上課YO點名 ◎+1
- 電子問卷填答 ◎+1
- 點擊推廣頁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家長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電子聯絡簿簽名 ◎+1 • 上課YO請假 ◎+1
- 電子問卷填答 ◎+1
- 下載電子成績單 ◎+1 • 點擊推廣頁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學費PAY繳學費 ◎+1

## 學生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學生幹部課堂點名 ◎+1
- 電子問卷填答 ◎+1
- 點擊推廣頁 ◎+1
- 上下學藍芽打卡 ◎+1
- 下載電子成績單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民眾

- 使用新北教育局YouTube頻道 ◎+1
- 點擊推廣頁 ◎+1
- 閱覽教育放送台 ◎+1
- 使用新北學Bar ◎+1



# 校園通APP教育放送臺

## 學校活動推播 消息不漏接

家長身分-  
系統已預設  
訂閱孩子  
所屬學校及  
教育局頻道



# 特別介紹



## 校園通APP-寶貝i健康



寶貝i健康

### 學生成長曲線一目了然



成長示意圖

PLAY ▶



五年級 下學期

身高 141.8cm 體重 29.3Kg

BMI 14.6 過輕 正常範圍 15.8-21.0

BMI區間示意

14.6

15.8 21.0

# 好文分享



## 老牌私校不同命！3校滿招奏凱歌 3校缺額陷困境

2023/08/16 中時 林志成 <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230816002610-260405?chdtv>

今年(2023年)大學分發入學15日放榜，觀察老牌私校的招生狀況，逢甲、中原、輔大都滿招，東吳、東海的缺額分別是1人、3人，這5所學校的表現都相當出色；文化、實踐及靜宜3校缺額偏多，有待努力。

少子化不只衝擊到後段學校招生，也向老牌私校步步進逼，這些學校在逆境中求生，稍一不慎就可能在少子化海嘯中溺斃。大學分發放榜，逢甲、中原及輔大等3校滿招，高奏凱歌；東吳及東海缺額分別為1人、3人，表現也相當不錯。

今年分發入學預定招生人數最多的兩所私校是文化大學2276人、淡江大學2209人，最後文化缺額1342人、淡江缺額189人，文化招生持續低落，淡江則還可以。

至於其他老牌私校，實踐大學缺額548人、靜宜大學缺額427人、銘傳大學缺額365人，招生狀況都不佳。世新大學缺額30人、大同大學缺額37人、元智大學缺額75人，算是過關。

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今年擴增名額，百分之百全額滿招1390人，較去年多了313人。世新大學校長陳清河表示，面對少子化的衝擊，世新傳院還能突破重圍達到滿招，證明長期位居傳播媒體教育龍頭寶座的實力難以撼動，未來也會不斷翻新、優化校內各項資源，培養兼具品德、智慧又亮眼的傳播專業人才。

銘傳大學今年分發入學整體招生狀況不算好，但人工智慧應用學系今年一推出隨即滿招。銘傳大學校長李選士認為，今年分發入學放榜的結果反映出考生對於學科未來發展前景的看法，銘傳這次不僅人工智慧學系受到歡迎，整個資訊學院都滿招。同時，銘傳觀光學院滿招的情況也預示著疫情趨緩，未來旅遊業將蓬勃發展。

## 4 成青少年常感憂鬱：3 步驟，及早發現孩子憂鬱症 作者：李宜蓁

[https://flipedu.parenting.com.tw/article/003337?from\\_id=007028&from\\_index=4&rec=i2i](https://flipedu.parenting.com.tw/article/003337?from_id=007028&from_index=4&rec=i2i)

如果家裡的青少年最近忽然變得怪怪的：情緒變暴躁、吃飯吃很少、沒事卻莫名想哭、抗拒上學、成績忽然一落千丈……，身為家長可能以為這是叛逆、耍脾氣，但有時可能不是這麼簡單，有可能是憂鬱症的徵兆。

4 月 7 日是世界健康日，2017 年公衛主題是「憂鬱症」，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統計，全球有 3 億多人患有憂鬱症，患病人數從 2005 年到 2015 年快速成長 18%。董氏基金會心理衛生中心主任葉雅馨指出，歷年來董氏對青少年憂鬱做的相關調查發現，13~18 歲的國高中生之中，有 1/4 的孩子有明顯憂鬱情緒，需要專業協助。董氏基金會在 4 月 6 日發表的「民眾對憂鬱症的認知」調查中也發現，13~21 歲青少年，認為自己「常常」或「總是」感到憂鬱的比例高達 4 成，顯著高於其他年齡層，亟需師長的特別關注。

青少年的父母內心也許會想：學生能有什麼壓力？當學校師長跟家長反應孩子可能有憂鬱問題時，經常遭到家長否認，以為這些行為就是叛逆、耍耍脾氣，只要多多安撫情緒就好。然而青少年可能還不太能用言語描述情緒與感受，卻會用「行為」表現情緒。

青少年憂鬱易被忽略

中山醫學大學精神科教授賴德仁說，門診中的青少年患者不多，幾乎都是被父母「拽」來看診，讓人擔憂的是，已經多半有自殺念頭，甚至「通常已經有自殺行動」。賴德仁解釋，憂鬱症不是精神病，而是一種腦部疾病，憂鬱情緒跟憂鬱症的不同是，憂鬱「症」已經明顯影響社會功能跟職業功能，憂鬱症不是不治之症，經治療可以痊癒，也可能復發，就像感冒一樣，千萬別怕尋求醫療協助。

正因家長不太容易判別青少年異常行為是否為憂鬱症，葉雅馨提供以下 3 個判斷步驟：

一、觀察孩子的喜好跟行為是否有忽然的反常現象，且持續超過 3 周以上，如本來喜歡打球、逛街、看電影，卻一下子都沒興趣了；本來早晚會跟家人打招呼，卻變得異常冷漠，甚至經常躲起來；成績表現忽然一落千丈；無緣無故就會想哭、情緒暴躁……等。

二、向學校導師求證在校表現：老師在學校面對那麼多學生，更容易發現某一個孩子的異常，比如孩子本來喜歡運動、跟同學下課一起玩，忽然對任何事都興趣缺缺。

三、特別注意孩子是否有自殘、自殺傾向跟行動：嚴重憂鬱的孩子可能透過割腕等動作來證明自己的存在感。

賴德仁強調，憂鬱症「不是懦弱的表現」，針對可能有憂鬱症困擾的家人，也千萬不要用激將法，或者說出「你想太多了！」、「這沒什麼好難過的」、「很多人過得比你慘」等否認對方情緒的話語，應該多跟他們說「我聽你說」、「我陪你出去走走」、「不急，我們慢慢來」、「我會一直在你身邊」，幫助憂鬱症家人最好的策略是傾聽、陪伴跟支持，最後一步便是尋求醫療協助。

# 升學佔比高達五成，「學習歷程檔案」操作全攻略

未來申請大學，採計比重高達5成的「學習歷程檔案」，包括哪些項目？應該擺放什麼作品，才會受大學青睞？《天下》整理「學習歷程平台」操作指南，供焦慮的學生與家長參考。

文 黃適敏 田孟心 [天下雜誌 710 期](#) 2020-11-03

學習歷程檔案主要希望透過系統性的引導，逐步累積高中3年的學習軌跡。

目前超過9成的108學年度高一生都使用國教署所建置的「學習歷程平台」，內容涵蓋4大項目，包括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其中，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都由學生自行挑選並上傳，扮演凸顯個人特質的重要角色。

一、基本資料：學生學籍資料，包含姓名、身分證號碼，擔任校級、班級、社團幹部紀錄等。

### 1. 基本資料

\*學號  \*姓名

\*生日

\*主要email

\*備用email    上傳格式限定jpg或png檔案

\*我的興趣

\*學歷

年度	學期	科系	年級	班級
108	2	普通科	1	普通科101
108	1	普通科	1	普通科101

二、修課紀錄：學生在每學期的修課學業總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

### 2. 修課紀錄

學年期	科目名稱	學分/節數	學業成績
108-2	國文	2	80
108-2	化學	2	70
108-1	數學	2	75
108-1	計算機概論	2	78

三、課程學習成果：顧名思義為學生在某一特定課程，產出的書面報告或實作作品，且須經過授課教師認證確實為課程成果。

舉例而言，學生在國文課撰寫一篇作文，或是公民課撰寫小論文，在學期結束後，便能經過老師的認證上傳。

課程學習成果容許的樣態相當多元。內容除文字，也可以是影片，例如學生修習舞蹈課程，在期末錄製了一段舞台表演影片，或是自然學科的專題研究及書面報告。



### 3. 課程學習成果

書面報告

實作作品

自然探究與實作

社會探究活動

學年	學期	班級	科目名稱	學分
108	2	普通科甲	化學	2

上傳

二擇一上傳

\*影音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

\*文字描述

\*學習成果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

字數限制100字

只要是學生認為最能彰顯自己的課程表現，在每學年結束後自行選擇6件，3年累積共18件，到高三進行校系申請時，再從中挑選3件上傳所欲申請校系。

由於課程學習成果都是學校課程產出的作品，且需經過授課老師認證，補習班或是他人無法代工、代寫，學生在此項目的表現便可充分展現學習潛能。

**四、多元表現：**強調學生在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課外時間的各式成果和作品。

由於新課綱提供更多彈性學習時間，學生可以自主學習，參加選手培訓，或各式特色活動，平日在校時間能參與社團、班級自治會活動，在課後也能參加校外活動競賽或志工服務學習。

### 4. 多元表現

高中自主學習計劃與成果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社團活動經驗

競賽表現

檢定證照

服務學習經驗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擔任幹部經驗

#### 作品成果紀錄

二擇一必填

名稱	日期	內容簡述	證明文件	影音檔案
全國科學競賽	109.08.10	生物組一佳作	掃描圖.pdf	
校內英文演講	108.09.20	The Power of Body Language		English Speech.mp4

#### 新增檔案

\*名稱

字數限制100字

\*日期

\*內容簡述

字數限制100字

\*證明文件

選擇檔案

\*影音檔案

選擇檔案

多元表現即是讓學生有更多展現自我的空間，而不是以學業成績定於一尊。除了一般常見的檢定證照，各種學習成果作品、活動及幹部經驗，或特殊優良表現的證明都能列入。

且和課程學習成果不同，多元表現項目的上傳不限於課程產出，不需要經過授課老師的認證，課內、課外作品都可涵蓋在內。

活動經驗並不是愈多愈好

值得注意的是，多元表現並非內容「多」就是「好」。許多學生因為焦慮而準備大量課外作品，但其實應以展現個人特色為目的，重質不重量，因為申請學校時，送件也僅須勾選10件。

以影片作品為例，大學教授在選才時時間有限，不可能每件都花費冗長時間觀看，唯有精煉地掌握10件作品，凸顯個人長處才能致勝。

此外，學生可準備「自傳、學習計劃其他資料」，但並不具強制性。

該項功能僅是提供資料儲存平台，讓學生有空間儲存以便隨時增修，待高三申請校系時能有所依循並調整，中央學習資料庫不會記錄和搜集。

## 學習歷程和備審資料， 哪裡不一樣？

	備審資料	學習歷程檔案	
內容	各校科系項目不統一	統一分類項目，並新增教師認證機制。內容包含：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	提升審查資料公信力
繳交時間	高三下申請／甄選入學的第二階段	課程學習成果（各學期／年）其他項目（規定時間）	避免急就章造成學習干擾
格式	學生自行排版與統整資料	上傳後由資料庫系統彙整	真實反映學習狀況
項目數量限制	無	多元表現每學年至多10項，課程學習成果每學期至多3件	重質不重量，避免社經落差造成的影響
大學專業化審查	無	逐步建置	審查更加專業化

資料來源：教育部

108 課綱不僅帶來課程新變革，大學申請也不再一成不變。

高三學生要申請大學校系，需依各科系規定的辦法繳交「學習歷程自述」及其他有利資料，包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劃，或各校系需求之其他補充資料等。

至於各校系的規定辦法，都可在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站或相關簡章查詢。（本文諮詢專家：國教署高級中等教育組組長張永傑）

（責任編輯：黃韻庭）

# 用 ChatGPT 寫學習歷程，學生會不會變笨變懶？

獨立評論 2023-08-24 作者 陳坤平

<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52/article/13971>

近一個月，我分別跟台北、高雄的兩群老師，以及全台各地數百位學生分享了用 ChatGPT 製作吸睛學習歷程這個主題。無論是否用過 ChatGPT，都可以做出一份完整學習成果反思，或附檢核點的自主學習計畫書。

而在教師場中，最熱門的問題有以下幾個：

AI 工具會不會取代學生真實探索，反而讓他更迷茫、甚至選錯科系？

AI 工具都幫他寫完，學生就不用思考或練習了。

AI 工具都做完，那剩下時間，學生就只能擺爛啊！

以上問題都非常實際，也非常有趣，讓我想分享一下自己的看法：

關於職涯探索，ChatGPT 是永遠不會累的老師

對於第一題，我的答案是「AI 工具出現前，學生就已經在迷茫、已經在選錯系了！」

對一般學生而言，科系或職涯探索的門檻其實很高，個人認為主因是學生根本不知道自己不知道的事；多數學生連現在高中學業都快搞不定，更難以想像大學或產業的方方面面，要認識一個科系，會需要專人來引導。

但不用說老師，就算校外的工作者，會隨時關注產業趨勢的也不多，遑論要轉換成適合高中生的語言再進行引導，需要花費大量精力。時間也是個限制，對於青少年滿溢的迷茫而言，每週 1~2 節的輔導課或偶發性演講遠遠不夠，更不用說反覆查找科系核心素養，再寫進學習歷程，願意持續做的學生顯然不多。

而 ChatGPT 卻沒這個問題，它不會累、隨時都能用，只要會問就能不斷得到答案（而老師會累翻），它還有全世界的數據，遠勝任何人；GPT4 就算課金一整年，也比某些學習顧問便宜得多，況且 Google、圖書館跟輔導室也都還在呀！

有人說，ChatGPT 會有「AI 幻覺」、會輸出假資訊，不能用啊！我就問，老師、補習班、新聞或網路上的資訊，你確定有更完整可信嗎？比起來改學習檔案上的錯字和標點符號，幫助學生正確識讀資訊，顯然更能凸顯老師的價值。讓學生先問過 ChatGPT，再帶著答案來進一步諮詢，應該會降低老師翻白眼的機率吧！「先做準備再求助、不當伸手牌」也是學生應具備的態度。

從重複勞動中解放，邁向深度思考

而第二、三題其實一體兩面，學生思考或練習的深度，跟老師的課程引導設計有高度相關。我所見的真實狀況是，在有限的課堂時間中，大多數學生只能寫出初階、60 分左右的反思，可供持續探索的元素也不多；但只要發問得宜，ChatGPT 寫出的內容雖然生硬，但無論老師或學生都給了 70~85 分之間的評價，與科系素養也都緊密相關。

當探索和撰寫的門檻降低，教師的課程設計是否也需要隨之改變呢？學習檔案從只是「產出」升級為「優化」，探索從走馬看花到挖掘內涵，甚至進一步實際體驗。同樣花 40 分鐘，過去可能有人怎樣都不擠出一段，現在只要有電腦有網路，人人都能寫完一篇；看到老師同學們驚訝的臉，我想在這次學習經驗中，他們真的有了成就感。

回到一開始的問題，用 ChatGPT 寫學習歷程，學生會不會變笨變懶？愛爾蘭著名詩人葉慈（Yeats）說：「教育不是桶的裝滿，而是火的點燃」；如果你看過聽完 2 小時學習歷程介紹後，仍然一臉呆滯迷茫的學生，就會知道那是「裝滿的桶」，卻沒有任何火，規範不會讓人變聰明。

而在親身辦過這些講座後，我認為 AI 能把人從規範和字數中解放出來，讓老師開始發揮專業、帶領學生深度思考；雖然工具進步已帶來衝擊，但只要願意迎上，我相信老師們將越來越有機會成為點燃學生心中熱情的關鍵人。

（作者為 1111 人力銀行學生職涯顧問、XCHOOL 跨域素養學園創辦人。）

# 總務處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全校辦公室電話分機一覽表

<b>校長室</b>	<b>200</b>	<b>圖書館(主任)、採編組</b>	<b>250</b>
<b>秘書室(秘書)</b>	<b>201</b>	服務台(一樓)	251
<b>秘書室 2</b>	<b>203、209</b>	資訊媒體組(二樓)	252
<b>健康中心</b>	<b>202、101</b>	創造力中心(三樓)	253
合作社(忠孝樓一樓)	204	國際會議廳(四樓)	254
音樂專科教室(忠孝樓五樓)	206	演藝廳(五樓)	255
電腦教室機房(忠孝樓四樓)	208	會議室(六樓)	256
<b>教務處(主任)</b>	<b>210</b>	讀服組	257
教學組	211	資訊管理員	258
副組長、幹事	212、219	<b>圖書中心(圖書館地下室)</b>	259
實驗研究組	213	<b>人事室(主任)</b>	<b>260</b>
註冊組(一)(二)	214、215	人事室(組員)	261
試務組、行政助理	216、218	<b>會計室(主任)</b>	<b>270</b>
設備組、幹事	217	會計室(佐理員)	271
行政助理、實習老師	610、611	<b>進修學校(主任)</b>	<b>280</b>
<b>學務處(主任)</b>	<b>220</b>	教導組長	281
<b>主任教官、生教組</b>	<b>221、224</b>	<b>教師會會長</b>	<b>290</b>
訓育組、副組長	222、207	<b>英語課程發展中心</b>	<b>188</b>
衛生組	223	<b>高一</b> 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三樓)	<b>264、274</b>
社團活動組	225	<b>高二</b> 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	<b>265、275</b>
教官、生輔員	227、228	<b>高三</b> 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	<b>266、276</b>
體育組(綜合大樓一樓)	226、289	<b>七年級</b> 導師辦公室(中正樓二樓)	<b>267、277</b>
貴賓室(綜合大樓三樓)	327	<b>八年級</b> 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	<b>268、278</b>
游泳池	205	<b>九年級</b> 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	<b>269、279</b>
幹事 1、幹事 2(含家長會)	229、168	高中專任辦公室(一)(和平樓四樓)	284
午餐秘書	337	高中專任辦公室(二)(信義樓一樓)	285
<b>總務處(主任)</b>	<b>230</b>	國中專任辦公室(一)(中正樓四樓)	287
事務組、幹事 1(維修接洽)	232、231	國中專任辦公室(二)(忠孝樓一樓)	288
出納組	233	國中生物準備室(忠孝樓五樓)	295
文書組	234	物理實驗室(和平樓一樓)	296
幹事 2(含基金會)	235	化學實驗室(和平樓二樓)	297
文書收發	236	生物實驗室(和平樓三樓)	298
學校總機、總務助理員	237	<b>警衛室</b>	<b>299</b>
<b>輔導處(主任)</b>	<b>240</b>	1. 總機 2231-9670 自動跳號	
輔導組、副組長	241、247	2. 校安專線聯絡 3233-9456〔教官室〕	
資料組	242	3. 校長專線：2922-1572	
特教組	243、343	4. 合作社專線 2928-0802〔合作社自付〕	
輔導專任行政助理、社工師	244	5. 游泳池專線 2921-0014〔游泳池自付〕	
高中專輔、高中特教	248、249	6. 轉接：按 Cnf/Trn 鍵，再撥號。內線：按 Intercom 鍵，再撥號。	
國中專輔 1	883、885	7. 內線廣播按 Intercom"#30"	
國中輔導教師	245	8. 無論市話、手機、長途，每通均有 5 分鐘設限。	
國中學習中心(1)、高中學習中心(1)	246	9. 打手機時一律顯示節費號碼 8979-0315	
國中學習中心(2)、高中學習中心(2)	349	a. Fax: <b>2927-7499</b> 〔總務處等共用〕	
國中學習中心(3)、(4)	339	b. Fax: 8921-9644〔教務、輔導、秘書室〕	



**發行人：沈美華 校長**

**策劃：薛金蓮 主任**

**主編群：**

**林庚申 老師、陳志祥 幹事、隋靜華 組長、曹志豐 組長**

**封面：林庚申 老師**

**編輯群：輔導處、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總務處**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